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 5
银行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6 - 7
银行及合并利润表	8
银行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9 - 10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1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12
财务报表附注	13 - 128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8)第 P02658 号
(第 1 页, 共 5 页)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减值准备计提: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九、8、发放贷款和垫款所示,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贵行发放贷款和垫款金额为 1,394,082 百万元人民币,减值准备余额为 38,497 百万元人民币。如财务报表附注九、11、应收款项类投资所示,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贵行应收款项类投资金额为 252,310 百万元人民币,减值准备余额为 1,995 百万元人民币。如财务报表附注五、1 所示,贵行需要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计提减值准备。在进行减值计提时,贵行管理层需要在合理和有依据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入的金额和时间或根据具有相似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发生损失的历史经验数据合理确定该等组合未来现金流,涉及贵行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具有较高复杂性。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18)第 P02658 号
(第 2 页, 共 5 页)

三、 关键审计事项 - 续

1、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减值准备计提 - 续:

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余额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以及在进行减值测试时管理层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因此我们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减值准备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测试和评价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评估和准备金计提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选取样本进行信贷审阅, 评估贵行使用的假设, 复核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入的基础以及持有抵质押物变现价值的依据;
- 对于以个别方式计提减值的资产, 抽样测试管理层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估计及其依据;
- 对于以组合方式计提减值的资产, 了解和评价贵行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及使用关键假设的适当性, 并执行重新计算程序复核减值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2、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认定: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结构化主体所示, 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贵行发行、管理或投资的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产品、基金、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贵行可能通过发起设立、持有投资或保留权益份额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当判断贵行是否应将结构化主体纳入贵行合并范围时, 管理层需考虑贵行对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所拥有的权力、承担的风险和享有的报酬以及通过运用相关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的能力。结构化主体合并认定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且结构化主体合并与否对贵行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 因此我们将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认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18)第 P02658 号
(第 3 页, 共 5 页)

三、 关键审计事项 - 续

2、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认定-续:

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测试和评价与结构化主体合并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抽样检查相关合同文件, 从贵行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力、结构化主体获得的可变回报和运用权力影响可变回报的能力, 评估贵行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的结论的适当性;
- 评价财务报表中与结构化主体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适当性。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认定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十三、金融资产转移所述, 于 2017 年度, 贵行进行了不同类型的金融资产转让交易, 包括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和贷款转让。管理层需要评估金融资产转让中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的程度, 判断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由于对已转让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认定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且对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 因此, 我们将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认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测试和评价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认定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抽样检查相关协议和法律文件, 评价贵行的权利和义务; 判断贵行是否已向独立第三方转让了收取合同现金流的权利, 或者贵行收取合同现金流并支付给独立第三方的安排是否满足“过手测试”的要求;
- 抽样检查管理层风险和报酬转移的测试结果, 评估被转让的金融资产是否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 评价财务报表中与金融资产转让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适当性。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18)第 P02658 号
(第 4 页, 共 5 页)

四、 其他信息

贵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行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18)第 P02658 号
(第 5 页, 共 5 页)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 续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范里鸿(项目合伙人)

李杰

2018年4月18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25,837	222,173	225,382	221,456
存放同业款项	2	56,866	133,780	55,827	133,663
拆出资金	3	15,220	15,868	15,220	15,8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3,206	4,939	3,206	4,939
衍生金融资产	5	3,256	803	3,256	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40,203	122,032	40,203	122,032
应收利息	7	15,362	13,807	15,330	13,796
发放贷款和垫款	8	1,355,585	1,184,355	1,300,368	1,139,3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110,312	92,252	110,312	92,25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	401,493	345,593	402,093	345,5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	250,315	197,378	249,428	196,478
长期股权投资	12	-	-	5,090	2,630
固定资产	13	12,864	11,372	12,829	11,341
无形资产	14	83	84	80	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6,533	5,984	6,291	5,780
其他资产	16	11,792	5,815	10,486	5,426
资产总计		<u>2,508,927</u>	<u>2,356,235</u>	<u>2,455,401</u>	<u>2,311,441</u>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 续

2017年12月31日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8	116,019	108,005	116,000	108,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9	231,356	225,133	232,174	226,211
拆入资金	20	65,045	73,130	22,677	37,377
衍生金融负债	5	1,696	1,093	1,696	1,0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	70,002	106,696	70,002	106,696
吸收存款	22	1,433,907	1,368,300	1,434,683	1,366,008
应付职工薪酬	23	6,535	8,157	6,434	8,052
应交税费	24	5,879	5,454	5,791	5,313
应付利息	25	15,883	14,655	15,446	14,294
应付债务凭证	26	369,689	268,184	369,689	268,184
其他负债	27	23,418	24,455	14,108	18,885
负债合计		2,339,429	2,203,262	2,288,700	2,160,113
股东权益					
股本	28	12,823	10,686	12,823	10,686
其他权益工具	29	19,978	19,978	19,978	19,978
其中：优先股		19,978	19,978	19,978	19,978
资本公积	30	26,625	28,762	26,624	28,761
其他综合收益	43	(1,152)	22	(1,152)	22
盈余公积	31	11,703	9,771	11,703	9,771
一般风险准备	32	30,055	24,605	29,467	24,269
未分配利润	33	68,023	58,360	67,258	57,8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8,055	152,184	166,701	151,328
少数股东权益		1,443	789	-	-
股东权益合计		169,498	152,973	166,701	151,32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508,927	2,356,235	2,455,401	2,311,441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6 页至第 128 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财务负责人

盖章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及合并利润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一、营业收入		66,384	64,015	65,021	62,642
利息净收入	34	47,318	48,989	46,493	48,176
利息收入		100,232	88,242	97,797	86,191
利息支出		(52,914)	(39,253)	(51,304)	(38,01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	18,407	14,656	17,898	14,10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447	16,124	19,925	15,55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40)	(1,468)	(2,027)	(1,448)
投资收益/(损失)	36	(1,527)	717	(1,524)	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7	1,836	(494)	1,836	(494)
汇兑收益	38	284	130	284	130
其他业务收入		32	27	14	20
资产处置损益		(9)	(10)	(9)	(10)
其他收益		43	-	29	-
二、营业支出		(40,267)	(37,906)	(39,706)	(37,084)
税金及附加	39	(754)	(1,941)	(736)	(1,880)
业务及管理费	40	(21,878)	(22,086)	(21,655)	(21,878)
资产减值损失	41	(17,589)	(13,865)	(17,302)	(13,313)
其他业务成本		(46)	(14)	(13)	(13)
三、营业利润		26,117	26,109	25,315	25,558
加：营业外收入		207	172	196	141
减：营业外支出		(71)	(38)	(71)	(37)
四、利润总额		26,253	26,243	25,440	25,662
减：所得税费用	42	(6,320)	(6,487)	(6,119)	(6,339)
五、净利润		19,933	19,756	19,321	19,3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9,933	19,756	19,321	19,3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19	19,677	19,321	19,323
2、少数股东损益		114	79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3	(1,174)	(1,270)	(1,174)	(1,27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74)	(1,270)	(1,174)	(1,2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1,174)	(1,270)	(1,174)	(1,2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759	18,486	18,147	18,0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645	18,407	18,147	18,0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	79	-	-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44	1.48	1.53	-	-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71,830	-	74,638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8,014	77,978	8,000	78,000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35,194	-	29,936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25,506	-	25,50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7,423	-	7,236	-
经营性应付债务凭证净增加额		54,505	161,291	54,505	161,29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8,611	86,121	95,722	83,4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44	13,285	3,361	12,8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47,527</u>	<u>399,375</u>	<u>243,462</u>	<u>391,031</u>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	(28,430)	-	(31,289)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88,043)	(155,971)	(177,610)	(147,454)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44,779)	-	(51,394)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1,039)	-	(895)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00)	-	(900)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1,620)	(40,868)	(50,073)	(39,7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20)	(12,628)	(13,655)	(12,5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86)	(11,210)	(11,837)	(10,9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07)	(9,317)	(23,031)	(9,1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35,355)</u>	<u>(259,463)</u>	<u>(328,500)</u>	<u>(251,947)</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	<u>(87,828)</u>	<u>139,912</u>	<u>(85,038)</u>	<u>139,084</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44,843	712,708	744,243	712,7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763	18,642	26,716	18,6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208	192	208	1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771,814</u>	<u>731,542</u>	<u>771,167</u>	<u>731,540</u>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2,587)	(997,842)	(872,587)	(996,9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11)	(1,233)	(2,601)	(1,231)
对子公司增资支付的现金净额		-	-	(2,46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875,198)</u>	<u>(999,075)</u>	<u>(877,648)</u>	<u>(998,173)</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3,384)</u>	<u>(267,533)</u>	<u>(106,481)</u>	<u>(266,633)</u>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 续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	19,978	-	19,97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	-	-	-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52,000	40,000	52,000	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40	59,978	52,000	59,9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	-	(5,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80)	(4,758)	(4,880)	(4,758)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1)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80)	(4,758)	(9,880)	(4,7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60	55,220	42,120	55,22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662)	838	(662)	8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46	(149,214)	(71,563)	(150,061)	(71,49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405	330,968	258,780	330,271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	110,191	259,405	108,719	258,780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17年1月1日余额		10,686	19,978	28,761	22	9,771	24,269	57,841	151,32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19,321	19,321
(二)其他综合收益	43	-	-	-	(1,174)	-	-	-	(1,174)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174)	-	-	19,321	18,147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	1,932	-	(1,93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	-	-	-	-	-	5,198	(5,198)	-
3.普通股股利分配	33	-	-	-	-	-	-	(1,934)	(1,934)
4.优先股股利分配	33	-	-	-	-	-	-	(840)	(84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3	2,137	-	(2,137)	-	-	-	-	-
三、2017年12月31日余额		12,823	19,978	26,624	(1,152)	11,703	29,467	67,258	166,701
	附注九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16年1月1日余额		10,686	-	28,761	1,292	7,913	21,427	47,097	117,17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19,323	19,3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43	-	-	-	(1,270)	-	-	-	(1,270)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270)	-	-	19,323	18,053
(三)股东投入资本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9	-	19,978	-	-	-	-	-	19,978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	1,858	-	(1,858)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	-	-	-	-	-	2,842	(2,842)	-
3.股利分配	33	-	-	-	-	-	-	(3,879)	(3,879)
三、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0,686	19,978	28,761	22	9,771	24,269	57,841	151,328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银行基本情况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银行”),前身为华夏银行,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1992年10月14日注册成立为全国性商业银行。1996年4月10日,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华夏银行采用发起设立的方式,改制成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03年7月21日,本银行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上市发行A股,并于2003年9月12日挂牌上市。

本银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监会”)批准持有B0008H111000001号金融许可证,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2001XW的营业执照。

于2004年5月21日,本银行以2003年末总股本35亿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2股的比例,将资本公积700,000,000元人民币转增股本,转增后的注册资本为4,200,000,000元人民币,该新增股本业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北京京都验字(2004)第001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于2008年10月15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银行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三家特定投资者包括首钢总公司(现已更名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国家电网公司(现已更名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了790,528,31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增发后的注册资本为4,990,528,316元人民币,该新增股本业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北京京都验字(2008)第008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于2011年4月22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银行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三家特定投资者包括首钢总公司(现已更名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德意志银行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了1,859,197,460股人民币普通股。增发后的注册资本为6,849,725,776元人民币,该新增股本业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京都天华验字(2011)第004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于2013年7月24日,本银行以2012年末总股本68亿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将资本公积2,054,917,733元人民币转增股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8,904,643,509元人民币,该新增股本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德师报(验)字(13)第057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于2015年7月8日,本银行以2014年末总股本89亿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2股的比例,将资本公积1,780,928,702元人民币转增股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0,685,572,211元人民币,该新增股本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德师报(验)字(15)第130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于2016年2月23日,本银行经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核准本银行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不超过2亿股,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上述200亿元人民币优先股于2016年3月完成发行,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德师报(验)字(16)第016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一、 银行基本情况 - 续

于2017年6月29日，本银行以2016年末普通股总股本106.86亿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2股的比例，将资本公积2,137,114,442元人民币转增股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2,822,686,653元人民币，该新增股本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德师报(验)字(17)第0036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银行除总行本部外，在中国大陆境内设有40家一级分行，营业网点总数达968家。

本银行及所属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租赁业务以及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17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于2017年12月31日的银行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银行及合并经营成果和银行及合并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4. 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银行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本银行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通常是合同安排或其他安排形式，例如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等。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7. 外币业务 - 续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8. 金融工具

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条款中的一方时，确认相应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该分类应在初始确认时依据金融资产的性质和持有目的确定。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是指一项金融资产的购买或出售根据市场的规章制度或惯例所确定的时间限度内交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 (i)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
- (ii)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iii)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金融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金融工具 - 续

(1) 金融资产 - 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续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i)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ii) 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iii)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允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与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任何已识别减值损失后的金额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金融工具 - 续

(1) 金融资产 - 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或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于报告期末以成本减去已确认的减值损失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分别计入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但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贷款和应收款项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等，按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减值损失后的金额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的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发生的一个或多个事项影响到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则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i)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ii)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iii)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iv)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v)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金融工具 - 续

(2) 金融资产的减值 - 续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续

- (vi)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vii)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viii)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x)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法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

对于以摊余成本法计量的金融资产，如有客观证据显示该项资产出现减值，则减值损失将按照该资产的账面金额与其原始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亏损)的现值之间差额进行计量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金融资产的合同利率为浮动利率，则用于确定减值损失的折现率为按合同确定的当前实际利率。

无论抵押物是否执行，带有抵押物的金融资产按照执行抵押物价值减去获得和出售抵押物成本的金額估计和计算未来现金流的现值。

本集团首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在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在进行减值情况的组合评估时，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特征通常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测算相关，反映债务人按照这些资产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

当某项金融资产不可收回，本集团在所有必要的程序执行完毕且损失金额确定时，将该金融资产冲减相应的减值准备并核销。金融资产核销后又收回的金额，冲减当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金融工具 - 续

(2) 金融资产的减值 - 续

以摊余成本法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 - 续

如果期后减值准备金额减少且该减少客观上与发生在确认该准备后的某事件相关联(例如借款人的信用评级提升)，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金融工具 - 续

(3) 金融负债 - 续

其他金融负债

除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

(5)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对于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本集团根据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将金融工具分为第一至第三个不同的层次，具体如下：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是指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是指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金融工具 - 续

(5)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 续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的活跃市场报价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且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价格。如不能满足上述条件，则被视为非活跃市场。非活跃市场的迹象主要包括：存在显著买卖价差，或买卖价差显著扩大，或不存在近期的交易。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i)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i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终止确认时，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金融工具 - 续

(6) 终止确认 - 续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满足下述两项条件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互相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 (i)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
- (ii)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实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消。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本集团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i) 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ii) 将来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如为非衍生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按回购合约出售并承诺将于未来确定日期按照确定价格回购的有价证券、票据等资产仍按照出售前的金融资产项目分类列报，向交易对手收取的款项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为按返售合约买入并承诺将于未来确定日期按照确定价格出售的有价证券、票据等资产所支付的对价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列示。买入返售或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价差，在交易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1. 固定资产 - 续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 35 年	5%	2.71% - 4.75%
办公和电子设备	3 - 5 年	5%	19.00% - 31.67%
运输工具	5 - 10 年	5%	9.50% -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房屋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3.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于报告期末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后续计量。当抵债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处置抵债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的，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14. 非金融资产减值

于报告期末，本集团复核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的账面金额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 职工薪酬及福利

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社会福利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5. 职工薪酬及福利 - 续

年金计划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银行职工参加由本银行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以下简称“年金计划”)。本银行按照工资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义务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外，如年金计划不足以支付员工未来退休福利，本银行并无义务注入资金。

16.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7. 收入确认

收入是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有关收入的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时进行确认。根据收入的性质，具体的确认原则如下：

利息收入和支出

利息收入和支出按照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计入当期损益。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在提供和收到服务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递延所得税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9. 所得税 - 续

递延所得税 - 续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9. 所得税 - 续

所得税的抵销 - 续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0. 受托业务

本集团通常根据与证券投资基金、社会保障基金、保险公司、信托公司以及其他机构订立的代理人协议作为代理人、受托人或以其他受托身份代表客户管理资产。本集团仅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风险和利益。所代理的资产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本集团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根据委托贷款合同，本集团作为中介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向借款人发放贷款。本集团负责安排并收回委托贷款，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但不承担委托贷款所产生的风险和利益。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21.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融资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当期利息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1. 租赁 - 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出租人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的情况下，所有激励措施形成的优惠按直线法从租赁支出中扣除。

五、在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四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

本集团须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对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发生的一个或多个事项影响到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认相关金融资产的减值，计提减值准备。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相关金融资产组合中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发生恶化，或国家及地区经济环境的变动导致借款人出现违约。对于以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时，本集团需要在合理和有依据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入的金额和时间。对于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时，本集团需要根据具有相似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发生损失的历史经验数据作为测算该等组合未来现金流的基础，涉及本集团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具有较高复杂性。本集团会定期审阅对未来现金流的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估计减值损失和实际减值损失情况之间的差异。

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期权定价模型和其他估值方法(如适用)。在实际运用中，模型通常采用可观察的数据。但对一些领域，如本集团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则需要管理层对其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五、 在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续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集团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集团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集团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风险。

6.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认定。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同时，本集团管理层需判断未来可转回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五、 在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续

7.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管理人或投资人时，对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进行评估，以判断是否对该等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本集团基于作为管理人或投资人的决策范围、其他方持有的权力、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

8.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在正常经营活动中通过常规方式交易、资产证券化、卖出回购协议等多种方式转移金融资产。在确定转移的金融资产是否能够全部终止确认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的判断和估计。

若本集团通过结构化交易转移金融资产至特殊目的实体，本集团分析评估与特殊目的实体之间的关系是否实质表明本集团对特殊目的实体拥有控制权从而需进行合并。合并的判断将决定终止确认分析应在合并主体层面，还是在转出金融资产的单体机构层面进行。

本集团需要分析与金融资产转移相关的合同现金流权利和义务，从而依据以下判断确定其是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

(1)评估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本集团在估计转移前后现金流以及其他影响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的因素时，运用了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2)是否转移获取合同现金流的权力；或现金流是否已满足“过手”的要求转移给独立第三方。

六、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于 2017 年 5 月 28 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 2017 年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财政部 2017 年 12 月 25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以下简称“财会 30 号文件”)编制。

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续

1. 会计政策变更-续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作出了具体规定，要求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附注中详细披露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终止经营的信息。该准则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未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政府补助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之前，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该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资产处置损益的列报

在财会 30 号文件发布以前，本集团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项目列报。在财会 30 号文件发布以后，本集团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列报。对于上述列报项目的变更，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上年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七、 主要税项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集团内各纳税主体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25%。

2. 增值税

2016年3月23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要求从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自2016年5月1日起，本集团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本集团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作为昆明市“营改增”试点范围企业，从2013年8月1日起对有形动产租赁服务缴纳增值税，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17%；咨询服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6%。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集团按营业税和增值税的5%或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4. 教育费附加

本集团按营业税和增值税的3%计缴教育费附加。

八、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如下：

注册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人民币百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比例 (%)	少数股东权益 人民币百万元	业务性质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	北京	125	80.00	80.00	25	银行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	昆明	50	70.00	70.00	20	银行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	江油	50	70.00	70.00	30	银行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3年	昆明	6,000	82.00	82.00	1,368	金融租赁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参见附注十四、结构化主体。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598	3,210	2,587	3,200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1)	203,074	193,636	202,903	193,46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	17,665	22,692	17,392	22,159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3)	2,500	2,635	2,500	2,635
合计	<u>225,837</u>	<u>222,173</u>	<u>225,382</u>	<u>221,456</u>

(1) 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具体缴存比例为：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本银行	14.50%	14.50%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9.00%	9.00%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	9.00%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	8.00%
外币：	<u>5.00%</u>	<u>5.00%</u>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指本集团为保证存款的正常提取和业务的正常开展而存入中央银行的超出法定存款准备金的款项。

(3)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为缴存中央银行的财政性存款及外汇风险准备金，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财政性存款及外汇风险准备金不计付利息。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 存放同业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50,200	128,385	49,161	128,268
存放境外同业	6,710	5,452	6,710	5,452
减：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个别方式评估	(5)	(5)	(5)	(5)
组合方式评估	(39)	(52)	(39)	(52)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u>56,866</u>	<u>133,780</u>	<u>55,827</u>	<u>133,663</u>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同业	5,070	15,640
拆放境外同业	-	28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0,261	316
减：个别方式评估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111)	(116)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u>15,220</u>	<u>15,868</u>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92	831
金融机构债券	1	1
公司债券	2,573	4,107
基金	540	-
合计	<u>3,206</u>	<u>4,939</u>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5. 衍生金融工具

非套期工具：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7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外汇远期	15,607	261	148
外汇掉期	692,666	2,986	1,538
利率互换	19,300	9	10
期权合约	23	-	-
合计		<u>3,256</u>	<u>1,696</u>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外汇远期	14,437	30	134
外汇掉期	498,404	758	944
利率互换	12,500	15	15
合计		<u>803</u>	<u>1,093</u>

合同/名义本金仅指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完成的交易量，并不代表风险数额。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债券	39,373	120,666
票据	830	1,366
合计	<u>40,203</u>	<u>122,032</u>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7. 应收利息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	6,592	5,661	6,562	5,650
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5,127	3,631	5,127	3,631
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	1,734	2,131	1,733	2,1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1,275	1,407	1,275	1,407
存拆放资金利息	577	787	576	7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利息	35	71	35	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22	119	22	119
合计	<u>15,362</u>	<u>13,807</u>	<u>15,330</u>	<u>13,796</u>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对公和个人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1,070,935	970,996	1,015,023	925,283
其中：贷款	1,052,242	940,878	996,332	895,165
押汇	2,186	2,659	2,186	2,659
贴现	16,507	27,459	16,505	27,459
个人贷款和垫款	323,147	245,658	322,393	245,114
其中：住房抵押	150,353	123,841	150,347	123,836
信用卡	117,966	78,877	117,966	78,877
其他	54,828	42,940	54,080	42,401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1,394,082</u>	<u>1,216,654</u>	<u>1,337,416</u>	<u>1,170,397</u>
减：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38,497)	(32,299)	(37,048)	(31,096)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9,599)	(8,403)	(9,492)	(8,319)
组合方式评估	(28,898)	(23,896)	(27,556)	(22,777)
合计	<u>1,355,585</u>	<u>1,184,355</u>	<u>1,300,368</u>	<u>1,139,301</u>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评估方式列示如下：

	本集团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比例
	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损失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i)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ii)		小计	合计	
		组合方式 评估计提 损失准备	个别方式 评估计提 损失准备			
2017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369,485	4,350	20,247	24,597	1,394,082	1.76%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25,368)	(3,530)	(9,599)	(13,129)	(38,497)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1,344,117</u>	<u>820</u>	<u>10,648</u>	<u>11,468</u>	<u>1,355,585</u>	
2016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196,306	2,803	17,545	20,348	1,216,654	1.67%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21,806)	(2,090)	(8,403)	(10,493)	(32,299)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1,174,500</u>	<u>713</u>	<u>9,142</u>	<u>9,855</u>	<u>1,184,355</u>	
	本银行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比例
	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损失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i)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ii)		小计	合计	
		组合方式 评估计提 损失准备	个别方式 评估计提 损失准备			
2017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312,970	4,349	20,097	24,446	1,337,416	1.83%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24,026)	(3,530)	(9,492)	(13,022)	(37,048)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1,288,944</u>	<u>819</u>	<u>10,605</u>	<u>11,424</u>	<u>1,300,368</u>	
2016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150,168	2,803	17,426	20,229	1,170,397	1.73%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20,687)	(2,090)	(8,319)	(10,409)	(31,09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1,129,481</u>	<u>713</u>	<u>9,107</u>	<u>9,820</u>	<u>1,139,301</u>	

(i) 指尚未识别为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其损失准备以组合方式计提。

(ii)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包括客观依据表明存在减值迹象且已经被识别为有减值损失的贷款。这些贷款的损失准备以个别或组合方式评估计提。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本集团					
	2017年			2016年		
	个别方式评估 损失准备	组合方式评估 损失准备	合计	个别方式评估 损失准备	组合方式评估 损失准备	合计
年初余额	8,403	23,896	32,299	7,213	20,022	27,235
本年计提	11,163	5,255	16,418	8,648	4,763	13,411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因折现价值	228	167	395	94	48	142
上升导致转出	(896)	(47)	(943)	(650)	(37)	(687)
本年核销	(9,299)	(373)	(9,672)	(6,902)	(900)	(7,802)
年末余额	<u>9,599</u>	<u>28,898</u>	<u>38,497</u>	<u>8,403</u>	<u>23,896</u>	<u>32,299</u>
	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个别方式评估 损失准备	组合方式评估 损失准备	合计	个别方式评估 损失准备	组合方式评估 损失准备	合计
年初余额	8,319	22,777	31,096	7,212	19,363	26,575
本年计提	11,116	5,032	16,148	8,563	4,303	12,866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因折现价值	228	167	395	94	48	142
上升导致转出	(895)	(47)	(942)	(648)	(37)	(685)
本年核销	(9,276)	(373)	(9,649)	(6,902)	(900)	(7,802)
年末余额	<u>9,492</u>	<u>27,556</u>	<u>37,048</u>	<u>8,319</u>	<u>22,777</u>	<u>31,096</u>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债务工具		
政府债券	11,510	13,887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35,872	38,910
金融机构债券	17,243	8,168
公司债券	14,993	16,659
同业存单	17,601	14,548
减：组合方式评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7)	(2)
小计	<u>97,212</u>	<u>92,170</u>
基金	13,018	-
权益工具 (1)	<u>82</u>	<u>82</u>
合计	<u><u>110,312</u></u>	<u><u>92,252</u></u>
其中：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98,754	92,14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535)	30
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u>(7)</u>	<u>(2)</u>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公允价值	<u><u>97,212</u></u>	<u><u>92,170</u></u>

(1) 因本集团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的权益工具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按照成本计量。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272,173	202,700	272,173	202,700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60,621	33,448	60,621	33,448
金融机构债券	57,952	41,130	58,552	41,130
公司债券	3,091	1,000	3,091	1,000
同业存单	7,671	67,315	7,671	67,315
减：组合方式评估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5)	-	(15)	-
合计	<u>401,493</u>	<u>345,593</u>	<u>402,093</u>	<u>345,593</u>

11. 应收款项类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202	157	202	157
金融机构债券	100	1,500	100	1,500
理财产品	14,400	76,205	14,400	76,205
资产受益权	71,276	38,287	70,376	37,387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66,332	82,258	166,332	82,258
减：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个别方式评估	(312)	(160)	(312)	(160)
组合方式评估	(1,683)	(869)	(1,670)	(869)
合计	<u>250,315</u>	<u>197,378</u>	<u>249,428</u>	<u>196,478</u>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u>子公司</u>		
-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920	2,460
-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35
-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35
合计	<u>5,090</u>	<u>2,630</u>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银行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情况。

13. 固定资产

	本集团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u>原值</u>					
2017年1月1日	8,786	6,880	138	1,787	17,591
本年购置	653	548	5	1,403	2,609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1,466	-	-	(1,466)	-
出售/处置	-	(211)	(3)	-	(214)
2017年12月31日	<u>10,905</u>	<u>7,217</u>	<u>140</u>	<u>1,724</u>	<u>19,986</u>
<u>累计折旧</u>					
2017年1月1日	(1,862)	(4,288)	(69)	-	(6,219)
本年计提	(263)	(827)	(13)	-	(1,103)
出售/处置	-	197	3	-	200
2017年12月31日	<u>(2,125)</u>	<u>(4,918)</u>	<u>(79)</u>	<u>-</u>	<u>(7,122)</u>
<u>减值准备</u>					
2017年1月1日	-	-	-	-	-
2017年12月31日	-	-	-	-	-
<u>净额</u>					
2017年1月1日	6,924	2,592	69	1,787	11,372
2017年12月31日	<u>8,780</u>	<u>2,299</u>	<u>61</u>	<u>1,724</u>	<u>12,864</u>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3. 固定资产 - 续

	本银行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原值					
2017年1月1日	8,786	6,857	136	1,763	17,542
本年购置	648	545	5	1,403	2,601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1,442	-	-	(1,442)	-
出售/处置	-	(211)	(3)	-	(214)
2017年12月31日	<u>10,876</u>	<u>7,191</u>	<u>138</u>	<u>1,724</u>	<u>19,929</u>
累计折旧					
2017年1月1日	(1,862)	(4,270)	(69)	-	(6,201)
本年计提	(261)	(826)	(12)	-	(1,099)
出售/处置	-	197	3	-	200
2017年12月31日	<u>(2,123)</u>	<u>(4,899)</u>	<u>(78)</u>	<u>-</u>	<u>(7,100)</u>
减值准备					
2017年1月1日	-	-	-	-	-
2017年12月31日	-	-	-	-	-
净额					
2017年1月1日	<u>6,924</u>	<u>2,587</u>	<u>67</u>	<u>1,763</u>	<u>11,341</u>
2017年12月31日	<u>8,753</u>	<u>2,292</u>	<u>60</u>	<u>1,724</u>	<u>12,829</u>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有个别房屋建筑物已在使用但产权登记仍在办理中，本集团管理层预期相关手续不会影响本集团承继该资产的权利或对本集团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4. 无形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原值		
2017年1月1日	98	96
本年购置	2	-
2017年12月31日	<u>100</u>	<u>96</u>
累计摊销		
2017年1月1日	(14)	(13)
本年计提	(3)	(3)
2017年12月31日	<u>(17)</u>	<u>(16)</u>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17年1月1日	<u>84</u>	<u>83</u>
2017年12月31日	<u>83</u>	<u>80</u>
剩余摊销年限(年)	<u>5-33</u>	<u>33</u>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计算机软件系统使用权。

15. 递延税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u>6,533</u>	<u>5,984</u>	<u>6,291</u>	<u>5,780</u>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年初余额	5,984	4,570	5,780	4,485
计入当年损益	158	991	120	87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91	423	391	423
年末余额	<u>6,533</u>	<u>5,984</u>	<u>6,291</u>	<u>5,780</u>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5. 递延税项 - 续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贷款损失准备	17,354	4,338	14,022	3,506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	6,414	1,604	8,002	2,00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383	596	1,660	4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535	383	(30)	(8)
其他	(1,555)	(388)	281	71
	2	-	-	-
小计	<u>26,133</u>	<u>6,533</u>	<u>23,935</u>	<u>5,984</u>
	本银行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贷款损失准备	16,464	4,116	13,288	3,322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	6,335	1,584	7,920	1,98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383	596	1,660	4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535	383	(30)	(8)
	(1,555)	(388)	281	71
小计	<u>25,162</u>	<u>6,291</u>	<u>23,119</u>	<u>5,780</u>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6.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应收及暂付款	(1)	5,817	2,968	4,559	2,699
长期待摊费用		1,402	1,293	1,354	1,260
待处理抵债资产	(2)	2,689	1,092	2,689	1,092
待清算款项		1,579	361	1,579	360
其他		305	101	305	15
合计		<u>11,792</u>	<u>5,815</u>	<u>10,486</u>	<u>5,426</u>

(1) 应收及暂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含)以内	5,432	82.17	(104)	5,328	2,804	75.34	(336)	2,468
1年至2年(含)	386	5.84	(273)	113	223	5.99	(37)	186
2年至3年(含)	147	2.22	(29)	118	61	1.64	(21)	40
3年以上	646	9.77	(388)	258	634	17.03	(360)	274
合计	<u>6,611</u>	<u>100.00</u>	<u>(794)</u>	<u>5,817</u>	<u>3,722</u>	<u>100.00</u>	<u>(754)</u>	<u>2,968</u>

账龄	本银行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含)以内	4,287	80.24	(101)	4,186	2,528	73.36	(329)	2,199
1年至2年(含)	341	6.38	(266)	75	223	6.47	(37)	186
2年至3年(含)	69	1.29	(29)	40	61	1.77	(21)	40
3年以上	646	12.09	(388)	258	634	18.40	(360)	274
合计	<u>5,343</u>	<u>100.00</u>	<u>(784)</u>	<u>4,559</u>	<u>3,446</u>	<u>100.00</u>	<u>(747)</u>	<u>2,699</u>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6. 其他资产 - 续

(2) 待处理抵债资产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房地产	1,726	1,450
股权	1,397	36
其他	25	26
减：待处理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459)	(420)
净额	<u>2,689</u>	<u>1,092</u>

17.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年末数
	2017年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转入/ (转出)	本年收回	本年核销	汇率变动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57	(10)	-	-	(3)	44	
拆出资金	116	-	-	-	(5)	1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32,299	16,418	(943)	395	(9,672)	38,497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29	981	(15)	-	-	1,9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5	-	-	-	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5	-	-	-	15	
其他	1,174	180	(40)	-	(55)	1,255	
合计	<u>34,677</u>	<u>17,589</u>	<u>(998)</u>	<u>395</u>	<u>(9,727)</u>	<u>41,924</u>	

	本集团						年末数
	2016年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转入/ (转出)	本年收回	本年核销	汇率变动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75	(23)	-	-	5	57	
拆出资金	114	(3)	-	-	5	11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235	13,411	(687)	142	(7,802)	32,299	
应收款项类投资	883	170	-	-	(24)	1,0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	2	(200)	-	-	2	
其他	736	308	175	-	(50)	1,174	
合计	<u>29,243</u>	<u>13,865</u>	<u>(712)</u>	<u>142</u>	<u>(7,876)</u>	<u>34,677</u>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7. 资产减值准备 - 续

	本银行					
	2017年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转入/ (转出)	本年收回	本年核销	汇率变动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57	(10)	-	-	(3)	44
拆出资金	116	-	-	-	(5)	1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31,096	16,148	(942)	395	(9,649)	37,048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29	968	(15)	-	-	1,98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5	-	-	-	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5	-	-	-	15
其他	1,167	176	(40)	-	(55)	1,245
合计	33,467	17,302	(997)	395	(9,704)	40,452

	本银行					
	2016年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转入/ (转出)	本年收回	本年核销	汇率变动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75	(23)	-	-	5	57
拆出资金	114	(3)	-	-	5	11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575	12,866	(685)	142	(7,802)	31,096
应收款项类投资	883	170	-	-	(24)	1,0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	2	(200)	-	-	2
其他	736	301	175	-	(50)	1,167
合计	28,583	13,313	(710)	142	(7,876)	33,467

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中期借贷便利	116,000	108,000	116,000	108,000
其他	19	5	-	-
合计	116,019	108,005	116,000	108,000

中期借贷便利是中国人民银行向商业银行和政策性银行采取质押方式发放的货币政策工具。本银行 2017 年末持有的该工具原始期限为 12 个月，利率区间为 3.10%-3.25%，以本银行持有的面值 1,290.86 亿元人民币的债券作质押。本银行 2016 年末持有的该工具期限为 6-12 个月，利率区间为 2.85%-3.25%，以本银行持有的面值 1,226.80 亿元人民币的债券作质押。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60,209	89,006	60,695	89,985
境外同业存放款项	1,001	579	1,001	579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0,146	135,548	170,478	135,647
合计	<u>231,356</u>	<u>225,133</u>	<u>232,174</u>	<u>226,211</u>

20. 拆入资金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拆入	62,067	72,571	20,699	36,818
境外同业拆入	1,978	559	1,978	559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1,000	-	-	-
合计	<u>65,045</u>	<u>73,130</u>	<u>22,677</u>	<u>37,377</u>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债券	69,946	106,462
票据	56	234
合计	<u>70,002</u>	<u>106,696</u>

本集团资产被用作卖出回购质押物的情况参见附注十二、6. 担保物。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2.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对公	625,894	560,322	628,049	558,977
个人	114,978	114,459	114,790	114,305
定期存款				
对公	393,647	404,577	393,192	404,434
个人	132,356	125,074	131,763	124,571
存入保证金 (1)	127,459	152,332	127,327	152,195
结构性存款	34,502	8,263	34,502	8,263
汇出汇款及应解汇款	5,045	3,206	5,034	3,196
其他	26	67	26	67
合计	<u>1,433,907</u>	<u>1,368,300</u>	<u>1,434,683</u>	<u>1,366,008</u>

(1) 存入保证金按项目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98,300	123,031	98,236	122,945
开出信用证保证金	13,669	12,060	13,669	12,060
开出保函及担保保证金	3,914	4,100	3,909	4,100
其他保证金	11,576	13,141	11,513	13,090
合计	<u>127,459</u>	<u>152,332</u>	<u>127,327</u>	<u>152,195</u>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17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8,002	8,080	(9,668)	6,414
职工福利费	-	373	(373)	-
社会保险费	59	1,976	(1,986)	49
住房公积金	13	770	(770)	13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77	253	(277)	53
其他	6	746	(746)	6
合计	<u>8,157</u>	<u>12,198</u>	<u>(13,820)</u>	<u>6,535</u>

	本集团			
	2016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7,356	9,390	(8,744)	8,002
职工福利费	-	369	(369)	-
社会保险费	42	1,806	(1,789)	59
住房公积金	23	739	(749)	13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100	282	(305)	77
其他	4	674	(672)	6
合计	<u>7,525</u>	<u>13,260</u>	<u>(12,628)</u>	<u>8,157</u>

	本银行			
	2017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7,920	7,954	(9,539)	6,335
职工福利费	-	369	(369)	-
社会保险费	49	1,959	(1,966)	42
住房公积金	13	763	(763)	13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70	248	(274)	44
其他	-	744	(744)	-
合计	<u>8,052</u>	<u>12,037</u>	<u>(13,655)</u>	<u>6,434</u>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 - 续

	本银行			
	2016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7,293	9,286	(8,659)	7,920
职工福利费	-	360	(360)	-
社会保险费	37	1,789	(1,777)	49
住房公积金	23	735	(745)	13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95	277	(302)	70
其他	-	671	(671)	-
合计	<u>7,448</u>	<u>13,118</u>	<u>(12,514)</u>	<u>8,052</u>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以及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工资的一定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4,535	4,147	4,463	4,020
增值税	990	985	980	976
其他	354	322	348	317
合计	<u>5,879</u>	<u>5,454</u>	<u>5,791</u>	<u>5,313</u>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5. 应付利息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吸收存款利息	10,277	11,244	10,123	11,142
应付债务凭证利息	2,494	1,419	2,494	1,419
向央行借款利息	1,559	902	1,559	90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利息	1,093	711	1,097	713
拆入资金利息	343	301	56	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	117	78	117	78
合计	<u>15,883</u>	<u>14,655</u>	<u>15,446</u>	<u>14,294</u>

26. 应付债务凭证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应付债券			
混合资本债券	(1)	-	4,000
金融债券	(2)	62,000	41,000
二级资本债券	(3)	40,000	10,000
小计		<u>102,000</u>	<u>55,000</u>
同业存单	(4)	267,689	213,184
合计		<u>369,689</u>	<u>268,184</u>

(1) 混合资本债券

经中国银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07年6月26日至27日发行40亿元人民币的混合资本债券。本期债券为15年期，第10年末至到期日期间发行人具有一次赎回选择权，可以按面值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6. 应付债务凭证 - 续

(1) 混合资本债券 - 续

本期债券固定利率品种 24 亿元人民币，浮动利率品种 16 亿元人民币，通过簿记建档确定的固定利率品种的初始发行年利率为 5.89%，浮动利率品种的初始基本利差为 2%。

本期固定利率债券按年付息，如果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发行满 10 年之日不行使提前赎回权，从第 11 个计息年度开始，债券在初始发行利率的基础上提高 300 个基点，即 8.89%。

本期浮动利率债券的年利率为基准利率与基本利差之和；基准利率为发行首日和其他各计息年度的起息日适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储蓄存款利率；前 10 个年度基本利差为 2%；如果发行人在本期债券满 10 年之日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则从第 11 个年度起每个计息年度基本利差为在初始利差基础上提高 100 个基点，即 3%。

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07 年 6 月 27 日，本银行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行使赎回权，赎回面额为 40 亿元人民币。

(2) 金融债券

(i) 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发行离岸人民币高级债券，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人民币，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 4.95%，每半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 2014 年 6 月 30 日，已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到期。

(ii) 经中国银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 2016 年 3 月 3 日至 7 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 400 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150 亿元人民币，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 3.03%，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 2016 年 3 月 7 日，将于 2019 年 3 月 7 日到期；品种二发行规模为 250 亿元人民币，债券期限为 5 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 3.25%，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 2016 年 3 月 7 日，将于 2021 年 3 月 7 日到期。

(iii) 经中国银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 2017 年 9 月 1 日至 5 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 220 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 4.30%，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 2017 年 9 月 5 日，将于 2020 年 9 月 5 日到期。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6. 应付债务凭证 - 续

(3) 二级资本债券

(i) 经中国银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 2014 年 7 月 24 日至 25 日发行 2014 年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 100 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为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可以按面值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 6.14%，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 2014 年 7 月 25 日，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4 年 7 月 25 日至 2024 年 7 月 24 日；如果发行人行使赎回权，则被赎回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4 年 7 月 25 日至 2019 年 7 月 24 日。

(ii) 经中国银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发行 2017 年第一期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 300 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为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可以按面值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 4.80%，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 2017 年 5 月 26 日，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26 日至 2027 年 5 月 25 日；如果发行人行使赎回权，则被赎回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26 日至 2022 年 5 月 25 日。

(4) 同业存单

本集团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偿付的同业存单 219 支，共计面值 2,705.10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 1 个月至 3 年。其中，除三支同业存单采用浮动利率方式发行、按季付息外，其余均采用贴现方式发行。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7.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资产证券化业务代收款	8,568	15,140	8,568	15,140
融资租赁业务押金	3,829	3,937	-	-
递延收益	2,294	1,823	712	538
转贷款资金	1,869	1,310	1,869	1,310
应付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1,078	649	1,078	649
其他	5,780	1,596	1,881	1,248
合计	<u>23,418</u>	<u>24,455</u>	<u>14,108</u>	<u>18,885</u>

28. 股本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股份数(百万)	名义金额	股份数(百万)	名义金额
已注册、发行及缴足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A股	<u>12,823</u>	<u>12,823</u>	<u>10,686</u>	<u>10,686</u>

注： A股是指境内上市的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银行无限售股(于2016年12月31日，本银行无限售股)。

根据2017年5月24日股东大会批准的2016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于2017年6月29日，本银行以2016年末本银行普通股总股本10,685,572,211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2017年6月28日)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按照每10股转增2股，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后本银行普通股总股本变更为12,822,686,653股，增加2,137,114,442股，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德师报(验)字(17)第0036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9. 其他权益工具

本银行于2016年2月23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核准本银行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不超过2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上述200亿元人民币优先股于2016年3月完成发行，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

年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情况如下：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息率	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股	数量 百万股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到期日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优先股	2016年3月	权益工具	注1	100	200	20,000	无到期期限	注2	无转换

注 1：本次发行的优先股采用可分阶段调整的股息率，自缴款截止日起每五年为一个计息周期，每个计息周期内股息率相同。首个计息周期的股息率，由本银行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结合发行时国家政策、市场状况、本银行具体情况以及投资者需求等因素，通过询价方式确定为4.20%。本次优先股票面股息率不高于发行前本银行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年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票面股息率由基准利率和固定溢价两个部分组成。其中，基准利率为本次优先股发行缴款截止日(2016年3月28日)或基准利率调整日(即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满五年的当日，即3月28日)前二十个交易日(不含当天)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五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基准利率自本次优先股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五年调整一次；固定溢价为首个计息周期的股息率4.20%扣除基准利率2.59%后确定为1.61%，固定溢价一经确定不再调整。如果未来待偿期为5年的国债收益率在基准利率调整日不可得，届时将根据监管部门要求由公司和有关优先股股东协商确定此后的基准利率或其确定原则。

注 2：(1)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即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时，本银行有权在无需获得优先股股东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次优先股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转为普通股，并使本银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5.125%以上。在部分转股情形下，本次优先股按同等比例、以同等条件转股。当优先股转换为普通股后，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为优先股。

(2)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本银行有权在无需获得优先股股东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次优先股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转为普通股。当优先股转换为普通股后，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为优先股。其中，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中国银监会认定若不进行转股或减记，本银行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银行将无法生存。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9. 其他权益工具 - 续

主要条款：

本银行以现金形式支付优先股股息。本次发行的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即未向优先股股东足额派发的股息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票面股息率获得分配后，不再同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

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法规要求的前提下，本银行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在有可分配税后利润的情况下，可以向优先股股东分配股息。优先股股东派发股息的顺序在普通股股东之前，优先股股息的支付不与本银行自身的评级挂钩，也不随着评级变化而调整。经股东大会批准，任何情况下本银行都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本次优先股的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银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的收益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取消派息除构成对普通股的收益分配限制以外，不构成对本银行的其他限制。本银行在行使上述权利时，将充分考虑优先股股东的权益。本银行决定取消优先股股息支付的，将在付息日前至少十个工作日通知优先股股东。如本银行全部或部分取消本次优先股的股息支付，在完全宣派约定的当期优先股股息之前，本银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配股息。

本次优先股的赎回权为本银行所有，本银行行使赎回权以取得中国银监会的批准为前提条件，优先股股东无权要求本银行赎回优先股，且不应形成优先股将被赎回的预期。本次优先股不设置回售条款，优先股股东无权向本银行回售其所持有的优先股。

本次优先股的初始强制转股价格为审议本次优先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 2015 年 4 月 17 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本银行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即 14.00 元/股。自本银行董事会通过本次优先股发行方案之日起，当本银行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银行发行的附有可转为普通股条款的融资工具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如优先股、可转换本银行债券等)、配股等情况使本银行股份发生变化时，将依次对强制转股价格进行调整，并按照规定进行相应信息披露。

本银行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剩余财产，所支付的清偿金额为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优先股票面总金额与当期已宣告且尚未支付的股息之和，不足以支付的按照优先股股东持股比例分配。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银行募集资金净额 19,978 百万元人民币已全部用于补充一级资本。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9. 其他权益工具 - 续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变动情况如下：

	2017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优先股	200	20,000	-	-	-	-	200	20,000
发行费用		(22)						(22)
其他权益工具合计	200	19,978					200	19,978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如下：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148,077	132,206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19,978	19,978
其中：净利润	840	-
当期已分配利润	(840)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1,443	789
股东权益合计	169,498	152,973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0.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17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28,761	-	(2,137)	26,624
少数股东溢价投入	1	-	-	1
合计	<u>28,762</u>	<u>-</u>	<u>(2,137)</u>	<u>26,625</u>

	本集团			
	2016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28,761	-	-	28,761
少数股东溢价投入	1	-	-	1
合计	<u>28,762</u>	<u>-</u>	<u>-</u>	<u>28,762</u>

	本银行			
	2017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u>28,761</u>	<u>-</u>	<u>(2,137)</u>	<u>26,624</u>

	本银行			
	2016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u>28,761</u>	<u>-</u>	<u>-</u>	<u>28,761</u>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1.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1,592	9,660
任意盈余公积	111	111
合计	<u>11,703</u>	<u>9,771</u>

-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规定，本银行须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经股东大会批准本银行可自行决定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银行累计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已超过股本的50%，超过50%部分的法定盈余公积提取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 (3) 本银行盈余公积提取情况请参见附注九、33未分配利润。

32.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	<u>30,055</u>	<u>24,605</u>	<u>29,467</u>	<u>24,269</u>

- (1) 自2012年7月1日起，本银行按照《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提取一般风险准备。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自2012年7月1日起分5年到位。
- (2) 本银行一般风险准备提取情况请参见附注九、33未分配利润。
- (3) 按有关监管规定，本银行部分子公司须从净利润中提取一定金额作为一般风险准备。提取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3. 未分配利润

(1) 2017年度利润分配

于2018年4月18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的本银行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以本银行2017年度净利润19,321,344,083元人民币为基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932,134,408元人民币。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1,551,767,660元人民币，提取后本银行一般风险准备余额达到2017年12月31日风险资产余额的1.5%。
- (iii) 以2017年末本银行普通股总股本12,822,686,653股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股息，每10股派1.51元人民币(含税)，共计1,936,225,685元人民币。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待股东大会批准，批准前建议提取的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股利分配未进行账务处理。

- (iv) 2016年度发行的优先股股息计息期间为2017年3月28日至2018年3月27日(年股息率4.20%)，应付优先股股息共计8.4亿元人民币。

上述优先股股息分配方案已由2018年3月16日董事会批准。

(2) 2016年度利润分配

根据2017年5月24日股东大会批准以及2017年6月23日公告的本银行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银行的实施情况如下：

- (i) 以本银行2016年度净利润19,322,633,403元人民币为基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932,263,340元人民币，该等法定盈余公积已计入2017年12月31日银行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5,198,239,240元人民币，提取后本银行一般风险准备余额达到2016年12月31日风险资产余额的1.5%，该一般风险准备已计入2017年12月31日银行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 (iii) 以2016年末本银行普通股总股本10,685,572,211股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股息，每10股派1.81元人民币(含税)，共计1,934,088,570元人民币。上述股利已于2017年度分派。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3. 未分配利润 - 续

(2) 2016年度利润分配-续

- (iv) 以 2016 年末本银行普通股总股本 10,685,572,211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比例，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注册资本 2,137,114,442 元人民币。变更后普通股总股本为 12,822,686,653 股，共计 12,822,686,653 元人民币，该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计入 2017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 (v) 2016 年度发行的优先股股息计息期间为 2016 年 3 月 28 日至 2017 年 3 月 27 日(年股息率 4.20%)，应付优先股股息共计 8.4 亿元人民币，上述优先股股利已于 2017 年度分派。

(3) 2015 年度利润分配

根据 2016 年 5 月 13 日股东大会批准以及 2016 年 7 月 2 日公告的本银行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银行的实施情况如下：

- (i) 以本银行 2015 年度净利润 18,581,173,539 元人民币为基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858,117,354 元人民币，该等法定盈余公积已计入 2016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843,306,974 元人民币，提取后本银行一般风险准备余额达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风险资产余额的 1.5%，该一般风险准备已计入 2016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 (iii) 以 2015 年末本银行总股本 10,685,572,21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股息，每 10 股派 3.63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 3,878,862,713 元人民币，上述股利已于 2016 年度分派。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4.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62,506	59,990	60,150	57,953
其中：对公贷款和垫款	50,631	49,433	48,320	47,429
个人贷款和垫款	11,658	9,726	11,613	9,693
票据贴现	217	831	217	8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380	8,755	13,380	8,755
应收款项类投资	12,026	7,258	11,975	7,25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15	3,066	3,615	3,06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83	3,318	3,380	3,316
存放同业款项	2,160	1,670	2,150	1,6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87	2,867	1,687	2,867
拆出资金	1,275	971	1,260	9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	347	200	347
小计	100,232	88,242	97,797	86,191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20,725)	(22,519)	(20,698)	(22,497)
应付债务凭证	(13,960)	(6,094)	(13,960)	(6,09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157)	(5,685)	(10,195)	(5,7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3,347)	(1,726)	(3,346)	(1,724)
拆入资金	(2,374)	(1,808)	(773)	(5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82)	(1,413)	(1,782)	(1,413)
其他	(569)	(8)	(550)	(8)
小计	(52,914)	(39,253)	(51,304)	(38,015)
利息净收入	47,318	48,989	46,493	48,176
其中：				
已识别的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958	728	957	728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业务	8,229	4,999	8,229	4,999
理财业务	6,981	5,840	6,981	5,840
信贷承诺	1,734	1,460	1,734	1,460
代理业务	1,544	1,838	1,544	1,838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969	890	969	890
租赁业务	522	572	-	-
其他业务	468	525	468	524
小计	20,447	16,124	19,925	15,55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手续费支出	(2,040)	(1,468)	(2,027)	(1,44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407	14,656	17,898	14,10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主要包含银联卡手续费支出、代理结算手续费支出、国际业务代付手续费支出等。

36. 投资收益/(损失)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	38	10	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125	7	1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8	-	18	-
衍生金融工具	(1,520)	562	(1,520)	562
其他	(39)	(8)	(39)	(8)
小计	(1,527)	717	(1,524)	717

九、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	(182)
衍生金融工具	1,850	(312)
合计	<u>1,836</u>	<u>(494)</u>

38. 汇兑收益

主要包括与外汇业务相关的汇差收入以及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折算产生的差额。

39.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营业税	-	1,264	-	1,2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7	308	342	302
教育费附加	248	220	244	216
其他	159	149	150	144
合计	<u>754</u>	<u>1,941</u>	<u>736</u>	<u>1,880</u>

40.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职工薪酬及福利	(1)	12,198	13,260	12,037	13,118
业务费用		6,573	5,886	6,537	5,851
折旧和摊销		3,107	2,940	3,081	2,909
合计		<u>21,878</u>	<u>22,086</u>	<u>21,655</u>	<u>21,878</u>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0. 业务及管理费 - 续

(1) 职工薪酬及福利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工资、奖金	8,080	9,390	7,954	9,286
职工福利费	373	369	369	360
社会保险费	1,976	1,806	1,959	1,789
住房公积金	770	739	763	73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3	282	248	277
其他	746	674	744	671
合计	12,198	13,260	12,037	13,118

41.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418	13,411	16,148	12,866
存放同业款项	(10)	(23)	(10)	(23)
拆出资金	-	(3)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	2	5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	-	15	-
应收款项类投资	981	170	968	170
其他	180	308	176	301
合计	17,589	13,865	17,302	13,313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2.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6,478	7,478	6,239	7,2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8)	(991)	(120)	(872)
合计	<u>6,320</u>	<u>6,487</u>	<u>6,119</u>	<u>6,339</u>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税前利润总额	26,253	26,243	25,440	25,662
按法定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	6,563	6,561	6,360	6,415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1,419	1,312	1,419	1,310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1,662)	(1,386)	(1,660)	(1,386)
合计	<u>6,320</u>	<u>6,487</u>	<u>6,119</u>	<u>6,339</u>

43. 其他综合收益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末数
	2017年				
	年初数	本年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变动小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30	-	(1,565)	(1,565)	(1,53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 所得税影响	(8)	-	391	391	383
合计	<u>22</u>	<u>-</u>	<u>(1,174)</u>	<u>(1,174)</u>	<u>(1,152)</u>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3. 其他综合收益 - 续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续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末数
	2016年				
	年初数	本年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变动小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723	-	(1,693)	(1,693)	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 所得税影响	(431)	-	423	423	(8)
合计	1,292	-	(1,270)	(1,270)	22

上述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除上述其他综合收益外，本集团不存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 每股收益

	2017年	2016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19,819	19,677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8,979	19,677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2,823	12,823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48	1.53

在计算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已扣除 2017 年已发放的优先股股息 8.40 亿元人民币。根据本银行 2017 年 5 月 24 日股东大会决议以及 2017 年 6 月 23 日公告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银行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普通股总股本 10,685,572,211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比例，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注册资本 2,137,114,442 元人民币。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2,822,686,653 元人民币，普通股总股本为 12,822,686,653 股，根据有关规定的要求，本银行按转增股本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每股收益指标。

本年末本银行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598	3,210	2,587	3,20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665	22,692	17,392	22,159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 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9,928	233,503	88,740	233,421
合计	110,191	259,405	108,719	258,780

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933	19,756	19,321	19,323
加：资产减值损失	17,589	13,865	17,302	13,313
固定资产折旧	1,103	1,094	1,099	1,090
无形资产摊销	3	3	3	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01	1,843	1,979	1,817
证券投资利息收入	(29,221)	(19,426)	(29,170)	(19,4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5)	(2)	(5)	(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36)	494	(1,836)	494
投资损益	1,527	(717)	1,524	(717)
汇兑损益	(602)	805	(602)	805
递延所得税	(158)	(991)	(120)	(872)
已识别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958)	(728)	(957)	(728)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3,178	1,915	3,178	1,9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87,874)	(137,085)	(176,666)	(128,4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7,492	259,086	79,912	250,5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828)	139,912	(85,038)	139,08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10,191	259,405	108,719	258,780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59,405)	(330,968)	(258,780)	(330,2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149,214)	(71,563)	(150,061)	(71,491)

十、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集团报告分部包括华北及东北地区、华东地区、华南及华中地区、西部地区，其中：

- (1)华北及东北地区：北京、天津、河北、山东、辽宁、内蒙古、吉林、黑龙江；
- (2)华东地区：江苏、上海、浙江、安徽；
- (3)华南及华中地区：广东、广西、湖北、湖南、山西、福建、河南、江西、海南；
- (4)西部地区：陕西、新疆、四川、重庆、云南、宁夏、贵州。

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集团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按经营分部列报信息时，经营收入是以产生收入的分行的所在地为基准划分。分部资产和资本性开支则按相关资产的所在地划分。

<u>2017年度</u>	<u>华北及 东北地区</u>	<u>华东地区</u>	<u>华南及 华中地区</u>	<u>西部地区</u>	<u>分部间抵销</u>	<u>合计</u>
营业收入	35,268	12,811	10,995	7,313	(3)	66,384
利息净收入	18,711	11,889	10,285	6,433	-	47,318
其中：						
外部利息净收入	19,531	12,493	8,195	7,099	-	47,318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820)	(604)	2,090	(666)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6,179	795	614	819	-	18,407
其他营业净收入	378	127	96	61	(3)	659
营业支出	(19,361)	(8,102)	(7,793)	(5,011)	-	(40,267)
营业利润	15,907	4,709	3,202	2,302	(3)	26,117
营业外净收入	8	59	53	16	-	136
利润总额	15,915	4,768	3,255	2,318	(3)	26,253
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1,571	619	550	367	-	3,107
2、资本性支出	1,571	835	1,721	556	-	4,683
3、资产减值损失	8,343	3,574	3,234	2,438	-	17,589
<u>2017年12月31日</u>						
分部资产	2,296,839	619,412	624,949	379,675	(1,418,481)	2,502,394
未分配资产						6,533
资产总额						2,508,927
分部负债	2,149,362	615,310	622,271	370,967	(1,418,481)	2,339,429
未分配负债						-
负债总额						2,339,42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分部报告 - 续

<u>2016年度</u>	<u>华北及 东北地区</u>	<u>华东地区</u>	<u>华南及 华中地区</u>	<u>西部地区</u>	<u>分部间抵销</u>	<u>合计</u>
营业收入	30,440	13,998	11,288	8,289	-	64,015
利息净收入	18,904	12,699	10,259	7,127	-	48,989
其中：						
外部利息净收入	22,444	11,082	8,840	6,623	-	48,989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3,540)	1,617	1,419	504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328	1,209	981	1,138	-	14,656
其他营业净收入	208	90	48	24	-	370
营业支出	(14,762)	(9,535)	(8,264)	(5,345)	-	(37,906)
营业利润	15,678	4,463	3,024	2,944	-	26,109
营业外净收入	32	29	19	54	-	134
利润总额	15,711	4,492	3,042	2,998	-	26,243
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1,476	598	525	341	-	2,940
2、资本性支出	1,584	662	490	382	-	3,118
3、资产减值损失	4,224	4,106	3,148	2,387	-	13,865
<u>2016年12月31日</u>						
分部资产	1,910,517	640,312	625,117	361,632	(1,187,327)	2,350,251
未分配资产						5,984
资产总额						2,356,235
分部负债	1,775,645	636,587	622,687	355,670	(1,187,327)	2,203,262
未分配负债						-
负债总额						2,203,262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关联方

不存在对本银行构成控制及共同控制的关联方，其他关联方如下：

(1) 于年末持本银行5%以上股份且能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

关联股东名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首席执行官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靳伟	工业、建筑、地质 勘探、交通运输、对外贸易、 邮电通讯、金融保险、 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业、 国内商业、公共饮食、 物资供销、仓储等。	287.55 亿元 人民币	20.28	20.28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吴焰	人民币、外币保险业务 以及相关再保险业务； 各类保险及其再保险 的服务与咨询业务； 代理保险机构办理有关业务； 投资和资金运用业务等	148.29 亿元 人民币	19.99	19.99
国网英大国际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辛绪武	投资与资产经营管理； 资产托管；为企业重组、 并购、战略配售、 创业投资提供服务； 投资咨询；投资顾问	190 亿元 人民币	18.24	18.24

2015年12月28日，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德意志银行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萨尔·奥彭海姆有限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为股份公司)(三方合称为“德意志银行”)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德意志银行持有的华夏银行2,136,045,885股股份，占华夏银行总股本的19.99%，该股份交易于2016年11月17日完成。

(2) 本银行的子公司情况

见附注八、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

- (i) 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i) 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业；
- (iii) 本银行关联股东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母公司国家电网公司(现已更名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本银行关联股东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母公司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2. 关联交易 - 续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挥和控制本银行活动的人士，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银行董事认为，上述关键管理人员与本银行的关联交易乃按照正常的与其他非关联方相同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

董事、监事和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在本银行领取的薪酬如下：

	<u>2017年</u>	<u>2016年</u>
薪酬	<u>11</u>	<u>11</u>

本银行履职的董事长、行长、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最终税前薪酬总额仍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之后再另行披露，但集团管理层预计上述金额与最终确认的薪酬差额不会对本集团 2017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4) 企业年金

本集团与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和普通银行业务外，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均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十二、或有事项及承诺

1. 未决诉讼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本银行及所属子公司作为被告及第三人的未决诉讼案件标的金额合计 6.21 亿元人民币(2016 年 12 月 31 日：4.81 亿元人民币)。根据法庭判决或者法律顾问的意见，本集团已为作为被告的案件提取诉讼损失准备。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的最终裁决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十二、或有事项及承诺 - 续

2. 资本支出承诺

	附注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已签约但尚未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	101	128
对外投资承诺	(2)	60	60
合计		161	188

(1)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为本银行在建工程预计的尚未支付款项。

(2) 2010年10月14日，本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发起设立浙江松阳华夏村镇银行的议案》，同意在浙江松阳出资发起设立村镇银行，注册资本金为5,000万元至1亿元人民币，本银行持股比例为51%(含)至60%。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村镇银行尚未正式设立。

3. 信贷承诺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37,638	273,235	238,637	273,424
开出信用证	75,807	73,508	75,807	73,508
开出保函	21,889	20,623	21,883	20,623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2,609	5,269	681	2,507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143,380	103,363	143,380	103,363
合计	481,323	475,998	480,388	473,425

十二、或有事项及承诺 - 续

4. 融资租赁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融资租赁合约项下最低租赁付款额到期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	<u>1,928</u>	<u>2,761</u>

5. 经营租赁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银行作为承租人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项下最低租赁付款额到期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	1,679	1,503	1,657	1,480
1年至2年	1,458	1,337	1,439	1,315
2年至3年	1,191	1,198	1,173	1,179
3年至5年	1,705	1,698	1,694	1,671
5年以上	<u>1,475</u>	<u>1,536</u>	<u>1,459</u>	<u>1,515</u>
合计	<u>7,508</u>	<u>7,272</u>	<u>7,422</u>	<u>7,160</u>

十二、或有事项及承诺 - 续

6. 担保物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被用作卖出回购质押物的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债券	71,098	107,644
票据	56	231
合计	<u>71,154</u>	<u>107,875</u>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账面价值为700.02亿元人民币(2016年12月31日：1,066.96亿元人民币)。

此外，本集团部分债券投资用作转贷款、第三方贷款、国库现金商业银行定期存款业务及中国人民银行中期借贷便利等业务的抵质押物或按监管要求作为抵质押物。于2017年12月31日，上述抵质押物账面价值为1,718.83亿元人民币(2016年12月31日：1,711.10亿元人民币)。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在相关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了证券等抵押物。部分所接受的证券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接受的且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证券等抵押物的公允价值为8.33亿元人民币(2016年12月31日：13.92亿元人民币)。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再次向外抵押但有义务到期返还的抵押物。

7. 国债承销及兑付承诺

本集团作为财政部储蓄国债承销团成员包销及代销储蓄国债。储蓄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储蓄国债，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对储蓄国债履行兑付责任。本集团对储蓄国债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金额为储蓄国债本金及根据提前兑付协议确定的应付利息。

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储蓄国债本金余额为92.28亿元人民币(2016年12月31日：92.06亿元人民币)。上述储蓄国债的原始期限为一至五年不等。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储蓄国债到期日前，本集团所需兑付的储蓄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储蓄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在储蓄国债到期时兑付本金及利息或按发行文件约定支付本金及利息。

十二、或有事项及承诺 - 续

8. 委托交易

(1) 委托存贷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委托贷款	386,763	301,581	385,692	301,338
委托贷款资金	<u>386,763</u>	<u>301,581</u>	<u>385,692</u>	<u>301,338</u>

(2) 委托投资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委托投资	<u>702,935</u>	<u>716,278</u>

委托投资是指本集团接受非保本理财产品客户委托经营管理客户资产的业务，受托资产的投资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十三、金融资产转移

资产支持证券

本集团在正常经营过程中进行资产支持证券交易。本集团将部分金融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基于其是否拥有对该等特殊目的信托的权力，是否通过参与特殊目的信托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特殊目的信托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综合判断本集团是否合并该等特殊目的信托。

十三、金融资产转移 - 续

资产支持证券 - 续

当本集团在相关金融资产进行转移的过程中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主要包括被转让资产的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以及利率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其他投资者，本集团会终止确认上述所转让的金融资产。2017年度本集团上述已证券化/结构化的金融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合计为 355.54 亿元人民币(2016年度：490.58 亿元人民币)。同时，本集团认购了一定比例的资产支持证券，截至 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上述资产支持证券为 2.07 亿元人民币(2016年12月31日：7.45 亿元人民币)。

在上述金融资产转让过程中，特殊目的信托一经设立，其与本集团未设立信托的其他财产相区别。根据相关交易文件，本集团依法解散、被依法清算、被宣告破产时，信托财产不作为清算财产。由于发行对价与被转让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相同，本集团在该等金融资产转让过程中未确认收益或损失，后续本集团作为金融资产服务机构将收取一定服务费。

在信贷资产证券化过程中，本集团可能会持有部分次级档资产支持证券，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继续涉入。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上会按照本集团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其余部分终止确认。于 2017年12月31日，在本集团仍在一定程度上继续涉入的证券化交易中，被证券化的信贷资产的面值为 22.01 亿元人民币(2016年12月31日：无)。本集团按继续涉入程度确认继续涉入资产和继续涉入负债为 2.39 亿元人民币(2016年12月31日：无)。

除上述资产支持证券交易外，2017年度，本集团将账面面值为 25.17 亿元人民币(2016年12月31日：无)的金融资产进行了转移，本集团在此项交易中未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主要包括被转让资产的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以及利率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其他投资者，因此本集团未终止确认上述所转让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扣除本集团认购的部分，以净额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协议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进行卖出回购交易。于 2017年12月31日，卖出回购交易所售出的债券资产及票据资产的账面价值共计 711.54 亿元人民币(2016年12月31日：1,078.75 亿元人民币)，并同时承诺在预先确定的未来日期按照约定价格回购该等债券或票据。出售上述债券和票据所得列报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共计 700.02 亿元人民币(2016年12月31日：1,066.96 亿元人民币)。根据回购协议，在交易期间，债券和票据的法定所有权并不发生转移。并且，除非交易双方同意，本集团在交易期间不得出售或抵押该等债券和票据。据此，本集团认为保留了这些债券和票据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本集团未从合并财务报表终止确认这些债券和票据，而将其视为从交易对手取得质押借款的质押物。交易对手的追索权并不限于该等所转让资产。

十三、金融资产转移 - 续

信贷资产转让

2017年度，本集团通过向第三方转让的方式处置贷款账面价值 64.98 亿元人民币(2016年：68.65 亿元人民币)。本集团已将上述贷款所有权上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因此予以终止确认。

十四、结构化主体

1.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以及资产支持证券。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规模、并在这些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信息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当年发起规模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当年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收益金额	主要收益类型
非保本理财产品	702,935	不适用	不适用	6,981	手续费收入
资产支持证券	35,554	207	207	202	手续费收入及利息收入
合计	738,489	207	207	7,183	

	2016年12月31日				
	当年发起规模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当年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收益金额	主要收益类型
非保本理财产品	716,278	不适用	不适用	5,840	手续费收入
资产支持证券	49,058	745	745	481	手续费收入及利息收入
合计	765,336	745	745	6,321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没有对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或其他支持，也没有提供财务或其他支持的计划。

十四、结构化主体 - 续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资产受益权、理财产品、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投资及资产支持证券，其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集团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资产受益权	应收款项类投资	70,978	37,844
理财产品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400	76,205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应收款项类投资	164,636	81,672
资产支持证券	持有至到期投资	6,329	4,980
资产支持证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416	5,396
合计		<u>265,759</u>	<u>206,097</u>

3.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本集团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十五、风险管理

1. 概述

本集团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2. 风险管理框架

本集团管理层负责制定本集团总体风险偏好，审议和批准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目标和战略。

风险管理框架包括：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负有整体管理责任，负责风险管理的各个方面，包括实施风险管理策略、措施和信贷政策，批准风险管理的内部制度、措施和程序，设立风险管理相关部门来管理金融风险。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3.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在经营信贷、拆借、投资等业务时，由于客户违约或资信下降而给银行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和收益的不确定性。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同业拆借、债券投资、票据承兑、信用证、银行保函等表内、表外业务。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流程主要关注授信前尽职调查、信用评级、贷款审批程序、放款管理、贷后监控和清收管理程序等来确认和管理上述风险。

本集团在向单个客户授信之前，会先进行信用评核，并定期检查所授出的信贷额度。信用风险管理的手段包括取得抵质押物及保证。对于表外的信贷承诺，本集团一般会收取保证金以降低信用风险。

本集团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划分为以下五类：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对于贷款减值的主要考虑为偿贷的可能性和贷款本息的可回收性，主要评估因素包括：借款人还款能力、信贷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盈利能力、担保或抵押以及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等。本集团通过组合评估或个别评估的方式来计提贷款减值准备。

本集团根据附注四所载的会计政策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于报告期末的减值。此外，于报告期末，针对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合约金额进行分析并提供给管理层，以评估信用风险。

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按照中国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的五级分类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 正常：借款人能够履行贷款条款，没有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 关注：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 次级：借款人的还贷能力出现明显问题，无法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或抵押，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 可疑：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信贷资产本息，即使执行担保或抵押，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本集团估计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会计政策载于附注四、8 (2) 金融资产的减值。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抵质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3,239	218,963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72,086	149,6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06	4,939
衍生金融资产	3,256	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203	122,03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55,585	1,184,3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0,230	92,170
持有至到期投资	401,493	345,5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250,315	197,378
其他金融资产	22,811	17,140
表内信用风险敞口	2,482,424	2,333,021
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481,323	475,998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963,747	2,809,019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 续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2,795	218,256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71,047	149,5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06	4,939
衍生金融资产	3,256	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203	122,03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00,368	1,139,3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0,230	92,170
持有至到期投资	402,093	345,5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249,428	196,478
其他金融资产	21,521	16,859
表内信用风险敞口	2,424,147	2,285,962
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480,388	473,425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904,535	2,759,387

本集团会采取一系列的政策和信用增级措施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其中，常用的方法包括要求借款人交付保证金、提供抵质押物或担保。本集团需要取得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基于对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指引，以抵质押物的可接受类型和它的价值作为具体的执行标准。

本集团接受的抵质押物主要为以下类型：

- (1) 买入返售交易：票据、债券等；
- (2) 公司贷款：房产、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存单、股权等；
- (3) 个人贷款：房产、存单等。

管理层定期对抵质押物的价值进行检查，在必要的时候会要求交易对手增加抵质押物。

3.3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在于交易对方能否按合同条款及时付款，对衍生金融工具之信用风险的评价及控制标准，本集团采用与其他交易相同的风险控制标准。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4 表外业务风险

本集团将表外业务纳入客户统一授信管理。对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和保函等表外业务，均要求真实贸易背景，并视客户资信状况和业务风险程度收取相应比例的保证金，其余部分则要求落实有效担保。本集团严格控制融资类保函等高风险表外业务。

3.5 各项存在信用风险的资产的信用质量情况

	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				合计
	尚未逾期和 尚未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已逾期但 未减值的 金融资产	已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3,239	-	-	-	223,239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72,125	-	116	(155)	72,0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05	1	-	-	3,206
衍生金融资产	3,256	-	-	-	3,2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897	306	-	-	40,2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37,818	31,667	24,597	(38,497)	1,355,5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0,237	-	-	(7)	110,230
持有至到期投资	401,508	-	-	(15)	401,4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250,928	-	1,382	(1,995)	250,315
其他金融资产	22,734	-	873	(796)	22,811
合计	2,464,947	31,974	26,968	(41,465)	2,482,424

	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				合计
	尚未逾期和 尚未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已逾期但 未减值的 金融资产	已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8,963	-	-	-	218,963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149,700	-	121	(173)	149,6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38	1	-	-	4,939
衍生金融资产	803	-	-	-	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1,726	306	-	-	122,03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59,038	37,268	20,348	(32,299)	1,184,3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172	-	-	(2)	92,17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5,593	-	-	-	345,5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196,757	-	1,650	(1,029)	197,378
其他金融资产	17,042	-	852	(754)	17,140
合计	2,306,732	37,575	22,971	(34,257)	2,333,021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5 各项存在信用风险的资产的信用质量情况 - 续

	2017年12月31日(本银行)				
	尚未逾期和 尚未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已逾期但 未减值的 金融资产	已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2,795	-	-	-	222,795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71,086	-	116	(155)	71,0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05	1	-	-	3,206
衍生金融资产	3,256	-	-	-	3,2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897	306	-	-	40,2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81,342	31,628	24,446	(37,048)	1,300,3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0,237	-	-	(7)	110,230
持有至到期投资	402,108	-	-	(15)	402,0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250,028	-	1,382	(1,982)	249,428
其他金融资产	21,434	-	873	(786)	21,521
合计	<u>2,405,388</u>	<u>31,935</u>	<u>26,817</u>	<u>(39,993)</u>	<u>2,424,147</u>

	2016年12月31日(本银行)				
	尚未逾期和 尚未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已逾期但 未减值的 金融资产	已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8,256	-	-	-	218,256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149,583	-	121	(173)	149,5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38	1	-	-	4,939
衍生金融资产	803	-	-	-	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1,726	306	-	-	122,03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12,958	37,210	20,229	(31,096)	1,139,3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172	-	-	(2)	92,17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5,593	-	-	-	345,5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195,857	-	1,650	(1,029)	196,478
其他金融资产	16,755	-	851	(747)	16,859
合计	<u>2,258,641</u>	<u>37,517</u>	<u>22,851</u>	<u>(33,047)</u>	<u>2,285,962</u>

已逾期金融资产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一天或以上的金融资产。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行业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制造业	214,979	15.42	214,201	17.6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3,138	14.57	155,004	12.74
批发和零售业	169,237	12.14	155,962	12.82
房地产业	100,249	7.19	90,119	7.41
建筑业	88,779	6.37	83,378	6.8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2,046	4.45	65,591	5.3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9,754	3.57	49,758	4.0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3,149	3.10	32,206	2.65
采矿业	32,208	2.31	33,016	2.71
其他对公行业	90,889	6.52	64,302	5.29
票据贴现	16,507	1.18	27,459	2.26
个人贷款	323,147	23.18	245,658	20.19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394,082	100.00	1,216,654	100.00

行业	本银行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制造业	208,911	15.62	206,797	17.6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2,693	15.16	154,582	13.21
批发和零售业	168,905	12.63	155,636	13.30
房地产业	100,244	7.50	90,119	7.70
建筑业	88,170	6.59	82,813	7.0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2,046	4.64	52,852	4.5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0,420	3.02	40,548	3.46
采矿业	29,550	2.21	29,600	2.5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7,078	2.02	20,849	1.78
其他对公行业	70,501	5.27	64,028	5.46
票据贴现	16,505	1.23	27,459	2.35
个人贷款	322,393	24.11	245,114	20.94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337,416	100.00	1,170,397	100.00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地区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北及东北地区	525,878	37.72	457,647	37.62
华东地区	382,613	27.45	331,551	27.24
华南及华中地区	305,926	21.94	262,995	21.62
西部地区	179,665	12.89	164,461	13.5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1,394,082</u>	<u>100.00</u>	<u>1,216,654</u>	<u>100.00</u>

地区	本银行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北及东北地区	510,271	38.15	443,413	37.88
华东地区	362,603	27.11	317,543	27.13
华南及华中地区	298,069	22.29	256,145	21.89
西部地区	166,473	12.45	153,296	13.1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1,337,416</u>	<u>100.00</u>	<u>1,170,397</u>	<u>100.00</u>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信用贷款	268,629	196,635	254,403	185,448
保证贷款	524,552	462,333	485,875	430,726
附担保物贷款	600,901	557,686	597,138	554,223
其中：抵押贷款	463,463	433,433	462,187	432,164
质押贷款	137,438	124,253	134,951	122,059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1,394,082</u>	<u>1,216,654</u>	<u>1,337,416</u>	<u>1,170,397</u>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4) 逾期贷款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138	1,137	1,310	56	3,641
保证贷款	3,978	7,242	16,113	1,954	29,287
抵押贷款	2,575	4,126	8,383	1,581	16,665
质押贷款	1,009	1,227	2,543	1,294	6,073
合计	<u>8,700</u>	<u>13,732</u>	<u>28,349</u>	<u>4,885</u>	<u>55,666</u>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362	1,031	457	6	2,856
保证贷款	6,517	10,384	11,603	1,050	29,554
抵押贷款	3,061	6,489	8,686	559	18,795
质押贷款	609	1,760	3,313	488	6,170
合计	<u>11,549</u>	<u>19,664</u>	<u>24,059</u>	<u>2,103</u>	<u>57,375</u>

	本银行				
	2017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138	1,137	1,310	56	3,641
保证贷款	3,945	7,228	15,998	1,954	29,125
抵押贷款	2,570	4,119	8,370	1,581	16,640
质押贷款	1,009	1,227	2,541	1,294	6,071
合计	<u>8,662</u>	<u>13,711</u>	<u>28,219</u>	<u>4,885</u>	<u>55,477</u>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4) 逾期贷款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16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1,362	1,031	457	6	2,856
保证贷款	6,507	10,261	11,603	1,050	29,421
抵押贷款	3,057	6,484	8,678	559	18,778
质押贷款	609	1,760	3,310	488	6,167
合计	<u>11,535</u>	<u>19,536</u>	<u>24,048</u>	<u>2,103</u>	<u>57,222</u>

注： 任何一期本金或利息逾期一天或以上，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贷款。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附注	本集团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未逾期且未减值	(i)	1,337,818	1,159,038
已逾期但未减值	(ii)	31,667	37,268
已减值	(iii)	24,597	20,348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1,394,082</u>	<u>1,216,654</u>

	附注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未逾期且未减值	(i)	1,281,342	1,112,958
已逾期但未减值	(ii)	31,628	37,210
已减值	(iii)	24,446	20,229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1,337,416</u>	<u>1,170,397</u>

注： 任何一期本金或利息逾期一天或以上，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贷款。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 续

(i) 未逾期且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 和垫款总额	发放贷款 和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对公贷款和垫款	1,021,373	(17,275)	1,004,098
个人贷款和垫款	316,445	(3,994)	312,451
合计	<u>1,337,818</u>	<u>(21,269)</u>	<u>1,316,549</u>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 和垫款总额	发放贷款 和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对公贷款和垫款	919,117	(15,228)	903,889
个人贷款和垫款	239,921	(3,287)	236,634
合计	<u>1,159,038</u>	<u>(18,515)</u>	<u>1,140,523</u>

	本银行		
	2017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 和垫款总额	发放贷款 和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对公贷款和垫款	965,649	(15,953)	949,696
个人贷款和垫款	315,693	(3,975)	311,718
合计	<u>1,281,342</u>	<u>(19,928)</u>	<u>1,261,414</u>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 续

(i) 未逾期且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本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 和垫款总额	发放贷款 和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对公贷款和垫款	873,575	(14,131)	859,444
个人贷款和垫款	239,383	(3,273)	236,110
合计	<u>1,112,958</u>	<u>(17,404)</u>	<u>1,095,554</u>

(ii) 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期限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					担保物 公允价值
	逾期30天 以内(含30天)	逾期31天至60 天(含60天)	逾期6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 90天以上	合计	
对公贷款和垫款	3,114	1,657	2,275	22,267	29,313	27,109
个人贷款和垫款	808	350	301	895	2,354	2,425
合计	<u>3,922</u>	<u>2,007</u>	<u>2,576</u>	<u>23,162</u>	<u>31,667</u>	<u>29,534</u>

	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					担保物 公允价值
	逾期30天 以内(含30天)	逾期31天至60 天(含60天)	逾期6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 90天以上	合计	
对公贷款和垫款	3,984	2,746	2,735	24,870	34,335	30,404
个人贷款和垫款	1,161	422	411	939	2,933	2,164
合计	<u>5,145</u>	<u>3,168</u>	<u>3,146</u>	<u>25,809</u>	<u>37,268</u>	<u>32,568</u>

	2017年12月31日(本银行)					担保物 公允价值
	逾期30天 以内(含30天)	逾期31天至60 天(含60天)	逾期6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 90天以上	合计	
对公贷款和垫款	3,098	1,640	2,271	22,267	29,276	27,107
个人贷款和垫款	808	348	301	895	2,352	2,425
合计	<u>3,906</u>	<u>1,988</u>	<u>2,572</u>	<u>23,162</u>	<u>31,628</u>	<u>29,532</u>

	2016年12月31日(本银行)					担保物 公允价值
	逾期30天 以内(含30天)	逾期31天至60 天(含60天)	逾期6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 90天以上	合计	
对公贷款和垫款	3,984	2,739	2,734	24,826	34,283	30,398
个人贷款和垫款	1,161	422	406	938	2,927	2,163
合计	<u>5,145</u>	<u>3,161</u>	<u>3,140</u>	<u>25,764</u>	<u>37,210</u>	<u>32,561</u>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 续

(iii)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 和垫款总额	发放贷款 和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	20,247	(9,599)	10,648
按组合方式评估	4,350	(3,530)	820
合计	<u>24,597</u>	<u>(13,129)</u>	<u>11,468</u>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 和垫款总额	发放贷款 和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	17,545	(8,403)	9,142
按组合方式评估	2,803	(2,090)	713
合计	<u>20,348</u>	<u>(10,493)</u>	<u>9,855</u>

其中：

	本集团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个别方式评估的减值贷款	<u>20,247</u>	<u>17,545</u>
个别方式评估的减值贷款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比例	<u>1.45%</u>	<u>1.44%</u>
担保物的公允价值	<u>19,691</u>	<u>15,892</u>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 续

(iii)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本银行		
	2017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 和垫款总额	发放贷款 和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	20,097	(9,492)	10,605
按组合方式评估	4,349	(3,530)	819
合计	<u>24,446</u>	<u>(13,022)</u>	<u>11,424</u>

	本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 和垫款总额	发放贷款 和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	17,426	(8,319)	9,107
按组合方式评估	2,803	(2,090)	713
合计	<u>20,229</u>	<u>(10,409)</u>	<u>9,820</u>

其中：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 12月31日
个别方式评估的减值贷款	<u>20,097</u>	<u>17,426</u>
个别方式评估的减值贷款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比例	<u>1.50%</u>	<u>1.49%</u>
担保物的公允价值	<u>19,621</u>	<u>15,853</u>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本集团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附注		
未逾期且未减值	(1)	752,320	639,460
已逾期但未减值	(2)	1	1
已减值	(3)	1,382	1,650
债务工具总额		<u>753,703</u>	<u>641,111</u>
减：债务工具减值准备		(2,017)	(1,031)
个别方式评估		(312)	(160)
组合方式评估		<u>(1,705)</u>	<u>(871)</u>
债务工具账面价值		<u><u>751,686</u></u>	<u><u>640,080</u></u>
		本银行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附注		
未逾期且未减值	(1)	752,020	638,560
已逾期但未减值	(2)	1	1
已减值	(3)	1,382	1,650
债务工具总额		<u>753,403</u>	<u>640,211</u>
减：债务工具减值准备		(2,004)	(1,031)
个别方式评估		(312)	(160)
组合方式评估		<u>(1,692)</u>	<u>(871)</u>
债务工具账面价值		<u><u>751,399</u></u>	<u><u>639,180</u></u>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 续

(1) 未逾期且未减值的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类别	本集团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政府债券	-	11,510	272,173	202	283,885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92	35,872	60,621	-	96,585
金融机构债券	-	17,243	57,952	100	75,295
公司债券	2,573	14,993	3,091	-	20,657
同业存单	-	17,601	7,671	-	25,272
理财产品	-	-	-	14,400	14,400
资产受益权	-	-	-	70,893	70,893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	-	-	165,333	165,333
合计	2,665	97,219	401,508	250,928	752,320

债务工具类别	本集团				合计
	2016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政府债券	-	13,887	202,700	157	216,744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831	38,910	33,448	-	73,189
金融机构债券	-	8,168	41,130	1,500	50,798
公司债券	4,107	16,659	1,000	-	21,766
同业存单	-	14,548	67,315	-	81,863
理财产品	-	-	-	76,205	76,205
资产受益权	-	-	-	37,635	37,635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	-	-	81,260	81,260
合计	4,938	92,172	345,593	196,757	639,460

债务工具类别	本银行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政府债券	-	11,510	272,173	202	283,885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92	35,872	60,621	-	96,585
金融机构债券	-	17,243	58,552	100	75,895
公司债券	2,573	14,993	3,091	-	20,657
同业存单	-	17,601	7,671	-	25,272
理财产品	-	-	-	14,400	14,400
资产受益权	-	-	-	69,993	69,993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	-	-	165,333	165,333
合计	2,665	97,219	402,108	250,028	752,020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 续

(1) 未逾期且未减值的债务工具 - 续

债务工具类别	本银行				合计
	2016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政府债券	-	13,887	202,700	157	216,744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831	38,910	33,448	-	73,189
金融机构债券	-	8,168	41,130	1,500	50,798
公司债券	4,107	16,659	1,000	-	21,766
同业存单	-	14,548	67,315	-	81,863
理财产品	-	-	-	76,205	76,205
资产受益权	-	-	-	36,735	36,735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	-	-	81,260	81,260
合计	4,938	92,172	345,593	195,857	638,560

(2) 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类别	本集团及本银行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金融机构债券	1	-	-	-	1
合计	1	-	-	-	1

债务工具类别	本集团及本银行				合计
	2016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金融机构债券	1	-	-	-	1
合计	1	-	-	-	1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 续

(3) 已减值的债务工具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7年12月31日					
债务工具类别	以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合计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金融资产			
	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			
资产受益权	-	-	-	383	383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	-	-	999	999
减：减值准备	-	-	-	(312)	(312)
合计	-	-	-	1,070	1,070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债务工具类别	以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合计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金融资产			
	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			
资产受益权	-	-	-	652	652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	-	-	998	998
减：减值准备	-	-	-	(160)	(160)
合计	-	-	-	1,490	1,490

(4) 债务工具按照市场普遍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合计
政府债券	248,756	35,129	-	-	-	283,885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91,540	5,045	-	-	-	96,585
金融机构债券	3,225	71,080	991	-	-	75,296
公司债券	8,177	8,879	3,601	-	-	20,657
同业存单	25,272	-	-	-	-	25,272
理财产品	14,400	-	-	-	-	14,400
资产受益权	71,276	-	-	-	-	71,276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66,332	-	-	-	-	166,332
合计	628,978	120,133	4,592	-	-	753,703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 续

(4) 债务工具按照市场普遍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 续

	本集团					合计
	2016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政府债券	173,555	43,189	-	-	-	216,744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70,296	2,893	-	-	-	73,189
金融机构债券	1,923	46,757	2,119	-	-	50,799
公司债券	12,260	7,490	1,965	30	21	21,766
同业存单	81,863	-	-	-	-	81,863
理财产品	76,205	-	-	-	-	76,205
资产受益权	38,287	-	-	-	-	38,287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82,258	-	-	-	-	82,258
合计	536,647	100,329	4,084	30	21	641,111

	本银行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政府债券	248,756	35,129	-	-	-	283,885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91,540	5,045	-	-	-	96,585
金融机构债券	3,225	71,680	991	-	-	75,896
公司债券	8,177	8,879	3,601	-	-	20,657
同业存单	25,272	-	-	-	-	25,272
理财产品	14,400	-	-	-	-	14,400
资产受益权	70,376	-	-	-	-	70,376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66,332	-	-	-	-	166,332
合计	628,078	120,733	4,592	-	-	753,403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 续

(4) 债务工具按照市场普遍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16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政府债券	173,555	43,189	-	-	-	216,744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70,296	2,893	-	-	-	73,189
金融机构债券	1,923	46,757	2,119	-	-	50,799
公司债券	12,260	7,490	1,965	30	21	21,766
同业存单	81,863	-	-	-	-	81,863
理财产品	76,205	-	-	-	-	76,205
资产受益权	37,387	-	-	-	-	37,387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82,258	-	-	-	-	82,258
合计	<u>535,747</u>	<u>100,329</u>	<u>4,084</u>	<u>30</u>	<u>21</u>	<u>640,211</u>

3.8 合同条款经过重新商定的金融资产

对借款人做出减让安排或改变担保条件的原已逾期或减值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u>237</u>	<u>189</u>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在负债到期时缺乏资金还款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产生上述风险。

本银行设立了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流动性风险的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了多渠道融资机制，并且根据监管部门对流动性风险监控的指标体系，按适用性原则，设计了一系列符合本银行实际的日常流动性监测指标体系。同时，本银行兼顾效益性和流动性，在资产组合中持有一部分国债、央行票据等，既能实现稳定的投资收益，又可以随时在二级市场上变现或回购，满足流动性需要。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1) 到期日分析

下表按照各报告期末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对金融资产和负债按账面金额进行到期日分析：

	本集团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3,074	20,926	-	-	1,837	-	-	225,837
存放同业款项	-	11,919	26,969	8,879	9,099	-	-	56,866
拆出资金	-	-	13,011	2,059	150	-	-	15,2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540	41	221	1,157	1,135	111	3,206
衍生金融资产	-	-	365	285	2,265	341	-	3,2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6	-	39,897	-	-	-	-	40,2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38,626	-	128,770	104,011	410,391	460,776	213,011	1,355,5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	13,018	3,833	5,918	30,409	46,931	10,121	110,3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5,958	8,326	49,289	217,637	120,283	401,4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70	-	7,292	8,072	66,482	105,758	61,641	250,315
其他金融资产	2,541	7,324	5,088	2,669	4,606	574	9	22,811
金融资产总额	245,700	53,727	231,224	140,440	575,685	833,152	405,176	2,485,104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5,000	5,000	106,019	-	-	116,0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	-	16,681	125,552	102,234	45,817	6,117	-	296,401
衍生金融负债	-	-	186	411	956	143	-	1,6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69,592	410	-	-	-	70,002
吸收存款	-	907,840	75,897	124,372	246,034	79,764	-	1,433,907
应付债务凭证	-	-	60,049	103,092	103,348	103,200	-	369,689
其他金融负债	-	18,434	2,531	2,663	5,857	8,797	1,019	39,301
金融负债总额	-	942,955	338,807	338,182	508,031	198,021	1,019	2,327,015
净头寸	245,700	(889,228)	(107,583)	(197,742)	67,654	635,131	404,157	158,08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1) 到期日分析 - 续

	本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3,462	25,986	-	-	2,008	-	-	221,456
存放同业款项	-	12,426	54,940	45,420	20,877	-	-	133,663
拆出资金	-	-	15,575	245	48	-	-	15,8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	215	492	965	2,326	940	4,939
衍生金融资产	-	-	120	100	502	81	-	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6	-	121,668	-	58	-	-	122,032
发放贷款和垫款	43,603	-	93,747	91,387	358,621	373,442	178,501	1,139,3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	-	2,774	7,640	24,787	44,994	11,975	92,25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9,873	14,518	68,370	139,916	112,916	345,5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90	-	21,116	54,462	38,070	58,158	23,182	196,478
其他金融资产	2,280	3,034	4,963	2,702	3,534	299	47	16,859
金融资产总额	241,224	41,446	324,991	216,966	517,840	619,216	327,561	2,289,244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0,000	18,000	70,000	-	-	108,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拆放款项	-	22,187	185,240	28,804	26,677	680	-	263,588
衍生金融负债	-	-	140	180	623	150	-	1,0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03,786	2,735	175	-	-	106,696
吸收存款	-	801,026	73,720	119,783	259,213	112,266	-	1,366,008
应付债务凭证	-	-	25,559	46,774	138,651	57,200	-	268,184
其他金融负债	-	19,131	2,642	4,361	2,247	4,709	89	33,179
金融负债总额	-	842,344	411,087	220,637	497,586	175,005	89	2,146,748
净头寸	241,224	(800,898)	(86,096)	(3,671)	20,254	444,211	327,472	142,496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下表按照各报告期末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非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未折现现金流：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3,074	20,926	-	-	1,837	-	225,837
存放同业款项	-	11,919	27,184	8,997	9,393	-	57,493
拆出资金	-	-	13,021	2,085	154	-	15,2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540	43	242	1,256	1,245	3,4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7	-	39,931	-	-	-	40,2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819	-	134,714	113,774	447,551	546,503	1,569,5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	13,018	4,305	6,429	32,618	53,037	121,86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6,667	10,175	61,186	255,578	506,925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70	-	8,302	10,242	75,104	130,975	295,980
其他金融资产	115	7,324	-	-	-	10	7,449
金融资产总额	245,468	53,727	234,167	151,944	629,099	987,348	2,844,031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5,158	5,158	109,463	-	119,77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	-	16,712	126,844	103,805	47,558	6,915	301,8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69,740	412	-	-	70,152
吸收存款	-	908,330	78,377	128,369	255,524	93,505	1,464,105
应付债务凭证	-	-	60,160	105,251	108,541	114,390	388,342
其他金融负债	-	17,914	355	127	724	3,282	23,421
金融负债总额	-	942,956	340,634	343,122	521,810	218,092	2,367,633
净头寸	245,468	(889,229)	(106,467)	(191,178)	107,289	769,256	476,398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3,636	26,529	-	-	2,008	-	222,173
存放同业款项	-	12,509	55,367	46,058	21,410	-	135,344
拆出资金	-	-	15,592	247	50	-	15,8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	220	523	1,150	2,683	5,6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7	-	123,564	-	60	-	123,931
发放贷款和垫款	45,209	-	98,642	99,753	389,796	443,797	1,311,0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	-	3,184	8,183	26,620	50,497	102,36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10,462	16,167	75,407	168,970	436,782
应收款项类投资	1,508	-	21,358	55,168	40,035	67,073	220,602
其他金融资产	62	3,260	-	-	-	10	3,332
金融资产总额	240,805	42,298	328,389	226,099	556,536	733,030	2,577,153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0,478	18,308	71,366	-	110,15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	-	21,973	186,875	35,318	53,637	4,311	302,1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04,750	2,800	176	-	107,726
吸收存款	-	802,911	76,831	125,645	267,460	126,514	1,399,361
应付债务凭证	-	-	25,639	48,656	146,025	62,863	283,183
其他金融负债	-	18,804	292	190	1,137	3,260	24,455
金融负债总额	-	843,688	414,865	230,917	539,801	196,948	2,226,991
净头寸	240,805	(801,390)	(86,476)	(4,818)	16,735	536,082	350,162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903	20,642	-	-	1,837	-	-	225,382
存放同业款项	-	11,859	26,154	8,929	9,516	-	-	56,458
拆出资金	-	-	13,021	2,085	154	-	-	15,2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540	43	242	1,256	1,245	124	3,4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7	-	39,931	-	-	-	-	40,2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738	-	132,230	110,255	433,670	505,945	278,312	1,501,1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	13,018	4,305	6,429	32,618	53,037	12,371	121,86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6,674	10,175	61,208	256,185	173,319	507,561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70	-	8,302	10,242	75,050	130,759	68,914	294,337
其他金融资产	115	6,065	-	-	-	10	-	6,190
金融资产总额	245,216	52,124	230,660	148,357	615,309	947,181	533,040	2,771,887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5,158	5,158	109,462	-	-	119,77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拆放款项	-	17,149	125,133	96,700	18,821	-	-	257,8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69,740	412	-	-	-	70,152
吸收存款	-	910,227	77,999	128,208	255,021	93,252	-	1,464,707
应付债务凭证	-	-	60,160	105,251	108,541	114,390	-	388,342
其他金融负债	-	14,014	-	1	4	13	76	14,108
金融负债总额	-	941,390	338,190	335,730	491,849	207,655	76	2,314,890
净头寸	245,216	(889,266)	(107,530)	(187,373)	123,460	739,526	532,964	456,997

	本银行							合计
	2016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3,462	25,986	-	-	2,008	-	-	221,456
存放同业款项	-	12,467	55,327	46,022	21,410	-	-	135,226
拆出资金	-	-	15,592	247	50	-	-	15,8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	220	523	1,150	2,683	1,060	5,6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7	-	123,564	-	60	-	-	123,931
发放贷款和垫款	45,185	-	98,573	99,551	388,904	443,556	233,879	1,309,6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	-	3,184	8,183	26,620	50,497	13,803	102,36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10,462	16,167	75,407	168,970	165,776	436,782
应收款项类投资	1,508	-	21,358	55,168	39,981	66,857	34,020	218,892
其他金融资产	62	2,991	-	-	-	10	-	3,063
金融资产总额	240,607	41,444	328,280	225,861	555,590	732,573	448,538	2,572,893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0,478	18,308	71,366	-	-	110,15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拆放款项	-	22,197	186,437	29,315	27,265	743	-	265,9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04,750	2,800	176	-	-	107,726
吸收存款	-	801,360	76,777	125,499	267,042	126,360	-	1,397,038
应付债务凭证	-	-	25,639	48,656	146,025	62,863	-	283,183
其他金融负债	-	18,786	-	-	4	6	89	18,885
金融负债总额	-	842,343	414,081	224,578	511,878	189,972	89	2,182,941
净头寸	240,607	(800,899)	(85,801)	1,283	43,712	542,601	448,449	389,952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 续

可用于偿还所有负债及用于支付发行在外贷款承诺的资产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大部分到期存款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取而是继续留在本集团，另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也可以在需要时处置取得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4.2 表外项目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不可撤销贷款承诺及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等。下表按合同的剩余期限列示表外项目金额：

	本集团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237,638	-	-	237,638
开出信用证	74,890	917	-	75,807
开出保函	12,522	9,343	24	21,889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2,409	200	-	2,609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143,380	-	-	143,380
总计	470,839	10,460	24	481,323

	本集团			合计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273,235	-	-	273,235
开出信用证	72,733	775	-	73,508
开出保函	12,637	7,963	23	20,623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5,269	-	-	5,269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103,363	-	-	103,363
总计	467,237	8,738	23	475,998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2 表外项目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238,637	-	-	238,637
开出信用证	74,890	917	-	75,807
开出保函	12,516	9,343	24	21,883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481	200	-	681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143,380	-	-	143,380
总计	469,904	10,460	24	480,388

	本银行			合计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273,424	-	-	273,424
开出信用证	72,733	775	-	73,508
开出保函	12,637	7,963	23	20,623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2,507	-	-	2,507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103,363	-	-	103,363
总计	464,664	8,738	23	473,425

5.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汇率、利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可能性。本集团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集团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以外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的外汇敞口因汇率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利率风险主要来自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在利率变动下蒙受损失的风险。

5.1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特定交易涉及美元、港币及其他货币。外币交易主要为本集团的资金营运敞口和外汇业务。

对于涉及汇率风险的业务品种，本集团在开发、推出、操作各个环节予以严格管理，在业务授权、敞口限额和流程监控等方面制定必要的风险控制制度。对外汇买卖业务划分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全行外汇敞口由总行集中统一管理。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于各报告期末，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汇率风险如下：

	本集团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5,232	20,512	47	46	225,837
存放同业款项	43,377	11,518	356	1,615	56,866
拆出资金	15,161	59	-	-	15,2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05	1	-	-	3,206
衍生金融资产	9	3,234	-	13	3,2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203	-	-	-	40,2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32,863	20,591	32	2,099	1,355,5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8,654	1,658	-	-	110,3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99,137	2,356	-	-	401,4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250,230	85	-	-	250,315
其他金融资产	22,478	333	-	-	22,811
金融资产合计	2,420,549	60,347	435	3,773	2,485,104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6,019	-	-	-	116,0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拆放款项	281,981	13,287	33	1,100	296,401
衍生金融负债	10	1,677	-	9	1,6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0,002	-	-	-	70,002
吸收存款	1,401,554	30,202	384	1,767	1,433,907
应付债务凭证	369,689	-	-	-	369,689
其他金融负债	36,972	1,094	5	1,230	39,301
金融负债合计	2,276,227	46,260	422	4,106	2,327,015
净敞口	144,322	14,087	13	(333)	158,089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本集团				合计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0,336	21,730	60	47	222,173
存放同业款项	122,345	10,172	447	816	133,780
拆出资金	15,720	148	-	-	15,8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38	1	-	-	4,939
衍生金融资产	15	775	-	13	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2,032	-	-	-	122,03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66,573	17,357	68	357	1,184,3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1,900	352	-	-	92,25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5,579	14	-	-	345,5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197,378	-	-	-	197,378
其他金融资产	16,720	419	-	1	17,140
金融资产合计	2,283,536	50,968	575	1,234	2,336,313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8,005	-	-	-	108,00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拆放款项	294,741	3,315	70	137	298,263
衍生金融负债	15	1,032	-	46	1,0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6,696	-	-	-	106,696
吸收存款	1,341,032	25,599	545	1,124	1,368,300
应付债务凭证	268,184	-	-	-	268,184
其他金融负债	37,626	859	2	623	39,110
金融负债合计	2,156,299	30,805	617	1,930	2,189,651
净敞口	127,237	20,163	(42)	(696)	146,662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4,777	20,512	47	46	225,382
存放同业款项	42,338	11,518	356	1,615	55,827
拆出资金	15,161	59	-	-	15,2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05	1	-	-	3,206
衍生金融资产	9	3,234	-	13	3,2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203	-	-	-	40,2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77,646	20,591	32	2,099	1,300,3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8,654	1,658	-	-	110,3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99,737	2,356	-	-	402,0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249,343	85	-	-	249,428
其他金融资产	21,186	333	-	2	21,521
金融资产合计	2,362,259	60,347	435	3,775	2,426,8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6,000	-	-	-	116,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拆放款项	240,431	13,287	33	1,100	254,851
衍生金融负债	10	1,677	-	9	1,6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0,002	-	-	-	70,002
吸收存款	1,402,330	30,202	384	1,767	1,434,683
应付债务凭证	369,689	-	-	-	369,689
其他金融负债	27,225	1,094	5	1,230	29,554
金融负债合计	2,225,687	46,260	422	4,106	2,276,475
净敞口	136,572	14,087	13	(331)	150,341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9,619	21,730	60	47	221,456
存放同业款项	122,228	10,172	447	816	133,663
拆出资金	15,720	148	-	-	15,8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38	1	-	-	4,939
衍生金融资产	15	775	-	13	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2,032	-	-	-	122,03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21,519	17,357	68	357	1,139,3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1,900	352	-	-	92,25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5,579	14	-	-	345,5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196,478	-	-	-	196,478
其他金融资产	16,439	419	-	1	16,859
金融资产合计	<u>2,236,467</u>	<u>50,968</u>	<u>575</u>	<u>1,234</u>	<u>2,289,244</u>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8,000	-	-	-	108,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拆放款项	260,066	3,315	70	137	263,588
衍生金融负债	15	1,032	-	46	1,0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6,696	-	-	-	106,696
吸收存款	1,338,740	25,599	545	1,124	1,366,008
应付债务凭证	268,184	-	-	-	268,184
其他金融负债	31,695	859	2	623	33,179
金融负债合计	<u>2,113,396</u>	<u>30,805</u>	<u>617</u>	<u>1,930</u>	<u>2,146,748</u>
净敞口	<u>123,071</u>	<u>20,163</u>	<u>(42)</u>	<u>(696)</u>	<u>142,496</u>

下表列示了在人民币对所有外币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 5%或贬值 5%的情况下，对税前利润及股东权益的潜在影响。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税前利润	股东权益	税前利润	股东权益
升值 5%	171	171	(55)	(55)
贬值 5%	(171)	(171)	55	55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来自于人民币汇率变动对外币货币资产与负债和货币衍生工具的净敞口的影响。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是基于对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敏感性头寸及货币衍生工具净头寸保持不变的假设确定的。本集团基于管理层对外币汇率变动走势的判断，通过积极调整外币敞口及运用适当的衍生工具以降低外汇风险。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5.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本集团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

本集团在付息负债管理上强化成本控制，在生息资产管理上建立与付息负债匹配的期限结构和利率结构，优化资产负债组合管理，积极开发中间业务和非利率敏感性金融产品，降低利率风险对本集团经营的影响。

于各报告期末，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合同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本集团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9,431	-	-	-	-	6,406	225,837
存放同业款项	38,888	8,879	9,099	-	-	-	56,866
拆出资金	13,011	2,059	150	-	-	-	15,2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1	221	1,157	1,135	111	1	3,206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3,256	3,2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897	-	-	-	-	306	40,2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648,405	221,408	190,459	163,986	19,839	111,488	1,355,5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826	9,089	29,029	39,941	7,345	82	110,3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697	14,829	42,531	216,218	116,218	-	401,4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26,977	55,776	62,746	74,760	28,986	1,070	250,315
其他金融资产	770	-	-	-	-	22,041	22,811
金融资产合计	1,024,483	312,261	335,171	496,040	172,499	144,650	2,485,104
向中央银行借款	5,000	5,000	106,019	-	-	-	116,0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	142,402	104,489	48,510	1,000	-	-	296,401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696	1,6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9,592	410	-	-	-	-	70,002
吸收存款	982,789	124,372	243,627	79,764	-	3,355	1,433,907
应付债务凭证	60,049	110,292	97,348	102,000	-	-	369,689
其他金融负债	1,868	-	-	-	-	37,433	39,301
金融负债合计	1,261,700	344,563	495,504	182,764	-	42,484	2,327,015
净头寸	(237,217)	(32,302)	(160,333)	313,276	172,499	102,166	158,08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2 利率风险 - 续

	本集团						合计
	2016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5,168	-	-	-	-	7,005	222,173
存放同业款项	67,447	45,456	20,877	-	-	-	133,780
拆出资金	15,575	245	48	-	-	-	15,8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5	492	965	2,326	940	1	4,939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803	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1,668	-	58	-	-	306	122,032
发放贷款和垫款	363,758	179,938	337,049	188,706	23,193	91,711	1,184,3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15	11,709	25,276	38,177	10,893	82	92,25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025	21,045	67,818	131,489	111,216	-	345,5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22,986	59,464	36,856	54,239	22,343	1,490	197,378
其他金融资产	539	-	-	-	-	16,601	17,140
金融资产合计	827,496	318,349	488,947	414,937	168,585	117,999	2,336,313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000	18,000	70,005	-	-	-	108,00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	208,888	37,207	51,488	680	-	-	298,263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093	1,0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3,786	2,735	175	-	-	-	106,696
吸收存款	854,425	119,913	259,573	112,471	-	21,918	1,368,300
应付债务凭证	25,559	54,074	138,551	50,000	-	-	268,184
其他金融负债	1,310	-	-	-	-	37,800	39,110
金融负债合计	1,213,968	231,929	519,792	163,151	-	60,811	2,189,651
净头寸	(386,472)	86,420	(30,845)	251,786	168,585	57,188	146,662

	本银行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8,987	-	-	-	-	6,395	225,382
存放同业款项	37,798	8,810	9,219	-	-	-	55,827
拆出资金	13,011	2,059	150	-	-	-	15,2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1	221	1,157	1,135	111	1	3,206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3,256	3,2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897	-	-	-	-	306	40,2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637,924	204,271	178,936	148,064	19,766	111,407	1,300,3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826	9,089	29,029	39,941	7,345	82	110,3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697	14,829	42,531	216,818	116,218	-	402,0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26,977	55,776	61,859	74,760	28,986	1,070	249,428
其他金融资产	771	-	-	-	-	20,750	21,521
金融资产合计	1,012,469	295,055	322,881	480,718	172,426	143,267	2,426,8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5,000	5,000	106,000	-	-	-	116,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	141,067	95,417	18,367	-	-	-	254,851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696	1,6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9,592	410	-	-	-	-	70,002
吸收存款	984,330	124,228	243,161	79,609	-	3,355	1,434,683
应付债务凭证	60,049	110,292	97,348	102,000	-	-	369,689
其他金融负债	1,869	-	-	-	-	27,685	29,554
金融负债合计	1,261,907	335,347	464,876	181,609	-	32,736	2,276,475
净头寸	(249,438)	(40,292)	(141,995)	299,109	172,426	110,531	150,341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2 利率风险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16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4,462	-	-	-	-	6,994	221,456
存放同业款项	67,366	45,420	20,877	-	-	-	133,663
拆出资金	15,575	245	48	-	-	-	15,8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5	492	965	2,326	940	1	4,939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803	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1,668	-	58	-	-	306	122,032
发放贷款和垫款	350,959	157,728	327,970	187,827	23,167	91,650	1,139,3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15	11,709	25,276	38,177	10,893	82	92,25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025	21,045	67,818	131,489	111,216	-	345,5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22,986	59,464	35,956	54,239	22,343	1,490	196,478
其他金融资产	539	-	-	-	-	16,320	16,859
金融资产合计	813,910	296,103	478,968	414,058	168,559	117,646	2,289,2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000	18,000	70,000	-	-	-	108,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	207,427	28,804	26,677	680	-	-	263,588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093	1,0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3,786	2,735	175	-	-	-	106,696
吸收存款	852,828	119,782	259,213	112,267	-	21,918	1,366,008
应付债务凭证	25,559	54,074	138,551	50,000	-	-	268,184
其他金融负债	1,310	-	-	-	-	31,869	33,179
金融负债合计	1,210,910	223,395	494,616	162,947	-	54,880	2,146,748
净头寸	(397,000)	72,708	(15,648)	251,111	168,559	62,766	142,496

下表列示了在所有金融工具收益曲线同时平行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的情况下，基于报告期末本集团的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结构，对利息净收入及股东权益所产生的潜在影响。

	本集团			
	2017年		2016年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上升 100 个基点	(3,144)	(2,658)	(3,099)	(2,107)
下降 100 个基点	3,144	2,935	3,099	2,222

	本银行			
	2017年		2016年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上升 100 个基点	(3,259)	(2,658)	(3,257)	(2,107)
下降 100 个基点	3,259	2,935	3,257	2,222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2 利率风险 - 续

对利息净收入的敏感性分析基于假设期末持有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的结构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利率的合理可能变动作出。

对权益的敏感性分析是指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各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重估后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

有关假设并不代表本集团的资金使用及利率风险管理的政策，因此上述分析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另外，上述利率变动影响分析仅是作为例证，显示在各个预计收益情形及本集团现时利率风险状况下，利息净收入和权益的估计变动。但该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6. 资本管理

自 2013 年度起，本集团依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进行资本管理。其中，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

本集团资本组成情况如下：

核心一级资本：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其他一级资本：其他权益工具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二级资本：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资本净额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从各级资本中对应扣减资本扣除项进行计算。

本集团管理层基于巴塞尔委员会的相关指引，以及中国银监会的监管规定，实时监控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6. 资本管理 - 续

为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并在此基础上支持各项业务的合理、健康发展，本集团积极拓展资本补充渠道以提升资本实力，合理控制风险资产增长速度，大力优化风险资产结构，努力提升风险资产使用效率。

本集团依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计算方法计算的各级资本净额及资本充足率列示如下：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48,848	132,856
一级资本净额	168,929	152,900
资本净额	<u>223,035</u>	<u>178,991</u>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26%	8.43%
一级资本充足率	9.37%	9.70%
资本充足率	<u>12.37%</u>	<u>11.36%</u>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本集团根据以下层级确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在估值日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划分为第二层级的债券投资大部分为人民币债券。这些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此层级还包括大多数场外衍生工具。估值技术包括远期定价、掉期模型和期权定价模型；输入参数的来源是彭博、万得和路透交易系统等可观察的公开市场；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变量基于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1 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按三个层次进行估值的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7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0	2,666	-	3,206
衍生金融资产	-	3,256	-	3,2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18	97,212	-	110,230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696	-	1,696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939	-	4,939
衍生金融资产	-	803	-	8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92,170	-	92,170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093	-	1,093

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以及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之间的转换。

拥有标准条款并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是参考市场标价的买入、卖出价分别确定。

当无法从活跃市场上获取报价时，本集团通过估值技术来确定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1 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本集团使用的估值技术包括针对无法从活跃市场上获取报价的部分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利率互换等)的现金流贴现模型以及针对期权衍生工具估值的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现金流贴现模型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最近交易价格、相关收益率曲线、汇率、早偿率及交易对手信用差价，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相关收益率曲线、汇率、波动水平等。

其他金融工具(包括银行间市场证券等)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

除上述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外，本集团不持有任何非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下表列示了并未以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近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例如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未包括于下表中。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u>金融资产</u>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55,585	1,356,398	1,184,355	1,186,2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401,493	392,575	345,593	349,399
应收款项类投资	250,315	250,432	197,378	197,830
	<u>2,007,393</u>	<u>1,999,405</u>	<u>1,727,326</u>	<u>1,733,429</u>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u>金融负债</u>				
吸收存款	1,433,907	1,447,344	1,368,300	1,368,914
应付债务凭证	369,689	366,147	268,184	265,029
	<u>1,803,596</u>	<u>1,813,491</u>	<u>1,636,484</u>	<u>1,633,943</u>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 续

	本银行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u>金融资产</u>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00,368	1,301,181	1,139,301	1,141,146
持有至到期投资	402,093	393,174	345,593	349,399
应收款项类投资	249,428	249,545	196,478	196,930
	<u>1,951,889</u>	<u>1,943,900</u>	<u>1,681,372</u>	<u>1,687,475</u>

	本银行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u>金融负债</u>				
吸收存款	1,434,683	1,445,106	1,366,008	1,366,601
应付债务凭证	369,689	366,147	268,184	265,029
	<u>1,804,372</u>	<u>1,811,253</u>	<u>1,634,192</u>	<u>1,631,630</u>

下表列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层次：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u>金融资产</u>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1,356,398	1,356,398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92,575	-	392,575
应收款项类投资	-	312	250,120	250,432
	<u>-</u>	<u>392,887</u>	<u>250,120</u>	<u>643,007</u>
<u>金融负债</u>				
吸收存款	-	1,447,344	-	1,447,344
应付债务凭证	-	366,147	-	366,147
	<u>-</u>	<u>1,813,491</u>	<u>-</u>	<u>1,813,491</u>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 续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1,186,200	1,186,2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49,399	-	349,399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665	196,165	197,830
金融负债				
吸收存款	-	1,368,914	-	1,368,914
应付债务凭证	-	265,029	-	265,029
	本银行			
	2017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1,301,181	1,301,181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93,174	-	393,174
应收款项类投资	-	312	249,233	249,545
金融负债				
吸收存款	-	1,445,106	-	1,445,106
应付债务凭证	-	366,147	-	366,147
	本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1,141,146	1,141,14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49,399	-	349,399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665	195,265	196,930
金融负债				
吸收存款	-	1,366,601	-	1,366,601
应付债务凭证	-	265,029	-	265,029

对于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分类为应收款项类投资的资产受益权、理财产品、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投资，其公允价值以现金流贴现模型为基础，使用反映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并根据流动性状况进行调整的不可观察折现率来确定。这些金融工具被划分至第三层次。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这些金融工具被划分至第二层次。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末金额
	2017年				
年初金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的减值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39	(14)	-	-	3,206
衍生金融资产	803	2,453	-	-	3,2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170	-	(1,152)	5	110,230
金融资产合计	97,912	2,439	(1,152)	5	116,692
衍生金融负债	1,093	(603)	-	-	1,696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末金额
	2016年				
年初金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的减值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872	(182)	-	-	4,939
衍生金融资产	191	612	-	-	8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3,118	-	22	2	92,170
金融资产合计	85,181	430	22	2	97,912
衍生金融负债	169	(924)	-	-	1,093

注： 上表所列资产负债项目各项变动之间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2.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末金额
	2017年				
年初金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的减值损失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837	-	-	-	20,605
存放同业款项	11,435	-	-	(10)	13,489
拆出资金	148	-	-	-	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1	-	-	1
衍生金融资产	788	2,458	-	1	3,24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782	-	-	378	22,7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2	-	(1)	5	1,65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	-	-	15	2,356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	-	85
其他金融资产	420	-	-	(4)	333
金融资产合计	52,777	2,459	(1)	385	64,555
金融负债	33,352	(608)	-	-	50,788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续

2.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 续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末金额
	2016年	本年公允价值	计入权益的累计	本年计提	
	年初金额	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	的减值损失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822	-	-	-	21,837
存放同业款项	12,799	-	-	-	11,435
拆出资金	-	-	-	-	1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	-	-	1
衍生金融资产	184	604	-	-	788
发放贷款和垫款	25,568	-	-	465	17,78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35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14
其他金融资产	402	-	-	-	420
金融资产合计	57,776	604	-	465	52,777
金融负债	39,721	(916)	-	-	33,352

注： 上表所列资产负债项目各项变动之间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利润分配方案

本银行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召开董事会，批准每股优先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4.2 元(含税)，上述股息共计 8.4 亿元人民币已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发放。

本银行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召开董事会，批准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后，每 10 股派发股利 1.51 元人民币(含税)，以本银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发行股份计算，派息总额共计约 1,936,225,685 元人民币。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本银行股东大会批准，批准前建议提取的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股利分配方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十八、比较数据

为与本年度财务报表列报方式保持一致，若干比较数据已经过重分类。

十九、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已经本银行董事会批准。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表系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相关规定编制。

	<u>2017年</u>	<u>2016年</u>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9)	(10)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36	134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44)	(35)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u>(1)</u>	<u>(5)</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82</u>	<u>84</u>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集团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表系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在相关期间，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已发行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2017年</u>	<u>2016年</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979	19,6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4	15.75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u>1.48</u>	<u>1.53</u>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97	19,5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8	15.68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u>1.47</u>	<u>1.53</u>

本集团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